

2022 年度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法律法规、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相关政策措施。负责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监管。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文物保护、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事业和文化、旅游、广播影视产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体制机制改革。

（三）组织推进全市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的公共服务。组织实施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等重大工程。监督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活动，指导重点文化和旅游设施、基层文化设施、广播影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四）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承担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相关工作，牵头拟订全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规划，会同有关部门实施胶东文化传承创新工程。负责推动非物质

文化遗产和优秀民族民间文化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指导社会艺术培训工作。

（五）负责全市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六）管理全市文化和旅游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发展。负责新旧动能转换文化创意产业和精品旅游产业统筹组织工作。制定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推广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动烟台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以及品牌体系建设。指导、推进全域旅游。指导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

（七）管理全市新闻出版业。研究拟订全市新闻出版的管理 政策并督促落实，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市新闻出版事业、产业发展，监督管理出版物内容、质量和发行，监督管理印刷业，管理著作权等。负责市内报刊出版单位和记者站监管工作。承担全市新闻记者证管理工作。（八）管理全市广播电影电视业。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机构 进行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市网络视听节目服 务机构进行管理。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影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

发展，配合做好广播电视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有关工作。指导全市广播电视宣传和电影、电视剧（含电视动画片）创作生产，把握正确的舆论、创作导向。负责对信息网络视听、公共视听载体播放广播电视节目进行监督管理。指导、监管全市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指导实施全市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负责全市广播电视统计工作。负责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安全播出的监管工作。负责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和保卫工作。

（九）管理全市文物工作。审核、申报、管理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负责市内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风景名胜、宗教设施的文物保护工作。研究处理文物保护重大问题，对查处盗窃、破坏、走私文物的大案要案提出文物方面的专业性意见，指导全市文物安全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社会流散文物、文物市场、文物出入境。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考古工作，审核、管理在烟台境内和水域进行的考古勘探和发掘项目，参与管理文物保护和相关项目建设经费，指导协调全市文物管理、保护、抢救、发掘、研究、利用、宣传等工作。

（十）指导、推进全市文化、旅游、广播影视科技创新发展，推进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拟订全市文化艺术、旅游、广播电影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和新闻出版的科技

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科技信息化建设。

（十一）指导全市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行业人才队伍建设，拟订并组织实施人才发展规划，指导行业培训和职业能力建设工作。

（十二）拟订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标准和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大案要案、跨区域重大案件的查处和组织协调工作。拟订全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市场“扫黄打非”计划并组织实施。

（十三）指导、管理全市文化、旅游、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和宣传、推广工作，组织大型文化和旅游对外以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加强全市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的国际市场推广，推动烟台文化走出去。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优化政务服务工作。加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加强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创新监管方式、提高监管水平，稳步提升烟台整体形象和文化软实力，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加强政策引导和规划整合

各类文化和旅游资源，健全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激发全社会文化创新活力。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本级
- 2、烟台市文化馆
- 3、2022 年度 烟台图书馆决算
- 4、烟台市文化艺术中心
- 5、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 6、烟台市博物馆（胶东革命纪念馆、烟台山文物管理服务中心）
- 7、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中心
- 8、烟台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87.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3.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970.18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5,821.82
八、其他收入	8	15.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62.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91.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5.2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4.9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676.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810.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4.67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46.6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27.63
	30			61	
总计	31	28,638.15	总计	62	28,638.1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676.78	26,687.94	3.00	970.18			15.6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688.09	24,699.24	3.00	970.18			15.6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258.25	17,624.05	3.00	617.40			13.80
2070101	行政运行	2,394.03	2,392.99					1.05
2070104	图书馆	2,709.16	2,707.89					1.27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15.90	115.9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528.35	2,528.35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4,101.79	3,502.54		598.40			0.86
2070108	文化活动	834.47	834.47					
2070109	群众文化	1,841.98	1,831.75					10.23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8.60	108.6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116.34	1,113.29	3.00				0.05
2070113	旅游宣传	1,425.76	1,425.76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639.91	620.56		19.00			0.3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41.97	441.97					
20702	文物	6,079.90	5,725.25		352.78			1.87
2070204	文物保护	1,346.84	1,346.84					
2070205	博物馆	4,733.06	4,378.41		352.78			1.87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79.78	179.78					
2070606	版权管理	179.78	179.78					
20708	广播电视	29.99	29.9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9.99	29.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17	1,140.1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17	1,14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69	1,16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2.25	1,06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6.95	84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30	215.30					
20808	抚恤	92.69	92.69					
2080801	死亡抚恤	92.69	92.69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	7.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	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1.87	591.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1.87	591.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2	75.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56	385.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2	3.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7.77	127.7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5.21	155.2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5.21	155.2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5.21	155.2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90	24.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4.90	24.9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4.90	2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3	5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3	5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3	5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810.52	16,330.99	11,479.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821.82	14,522.40	11,299.42			
20701	文化和旅游	18,386.07	11,291.15	7,094.92			
2070101	行政运行	2,393.03	2,393.03				
2070104	图书馆	2,748.98	1,926.64	822.34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15.90		115.9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528.35		2,528.35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4,158.68	3,515.94	642.74			
2070108	文化活动	834.47		834.47			
2070109	群众文化	1,850.43	1,708.39	142.0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18.56	9.96	108.6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119.97	1,065.60	54.37			
2070113	旅游宣传	1,425.76		1,425.7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649.98	649.98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41.97	21.61	420.35			
20702	文物	6,085.82	3,231.26	2,854.56			
2070204	文物保护	1,346.84		1,346.84			
2070205	博物馆	4,738.98	3,231.26	1,507.72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79.78		179.78			
2070606	版权管理	179.78		179.78			
20708	广播电视	29.99		29.9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9.99		29.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17		1,140.1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17		1,14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69	1,16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2.25	1,06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6.95	84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30	215.30				
20808	抚恤	92.69	92.69				
2080801	死亡抚恤	92.69	92.6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	7.7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	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1.87	591.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1.87	591.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2	75.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56	385.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2	3.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7.77	127.7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5.21		155.2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5.21		155.2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5.21		155.2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90		24.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4.90		24.9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4.90		2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3	5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3	5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3	5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87.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4,699.24	24,699.2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62.69	1,162.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1.87	591.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5.21	155.21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4.90	24.9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03	54.0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687.94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687.94	26,687.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3.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3.67	73.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3.6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761.60	总计	64	26,761.60	26,761.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6,687.94	15,778.75	10,909.1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699.24	13,970.16	10,729.08
20701	文化和旅游	17,624.05	10,738.90	6,885.15
2070101	行政运行	2,392.99	2,392.99	
2070104	图书馆	2,707.89	1,885.55	822.34
2070105	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	115.90		115.90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2,528.35		2,528.35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3,502.54	3,044.21	458.33
2070108	文化活动	834.47		834.47
2070109	群众文化	1,831.75	1,708.39	123.37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8.60		108.60
2070112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	1,113.29	1,065.60	47.69
2070113	旅游宣传	1,425.76		1,425.76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70114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	620.56	620.5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41.97	21.61	420.35
20702	文物	5,725.25	3,231.26	2,493.99
2070204	文物保护	1,346.84		1,346.84
2070205	博物馆	4,378.41	3,231.26	1,147.16
20706	新闻出版电影	179.78		179.78
2070606	版权管理	179.78		179.78
20708	广播电视	29.99		29.99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29.99		29.99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17		1,140.1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140.17		1,140.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62.69	1,162.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62.25	1,062.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6.95	846.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30	215.30	
20808	抚恤	92.69	92.69	
2080801	死亡抚恤	92.69	92.6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	7.75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5	7.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1.87	591.8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1.87	591.8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12	75.1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56	385.5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2	3.4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7.77	127.7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55.21		155.2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5.21		155.21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55.21		155.21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4.90		24.9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24.90		24.9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4.90		24.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03	54.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03	54.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03	54.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01.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4.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785.01	30201	办公费	54.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06.54	30202	印刷费	7.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702.37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10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483.68	30205	水费	0.7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91.28	30206	电费	6.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71.13	30207	邮电费	16.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5.70	30208	取暖费	3.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5.21	30209	物业管理费	9.6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1.25	30211	差旅费	15.4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4.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2.06	30213	维修（护）费	2.78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9.25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72.83	30215	会议费	6.64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240.58	30216	培训费	1.1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319.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43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09.8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5.4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87.8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52.20	30227	委托业务费	66.66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1.2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80.99	30229	福利费	26.7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8.2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3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4,874.25	公用经费合计					904.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53		11.95		11.95	10.57	22.53		11.95		11.95	1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638.1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614.17 万元，增长 10.05%。主要是薪级及岗位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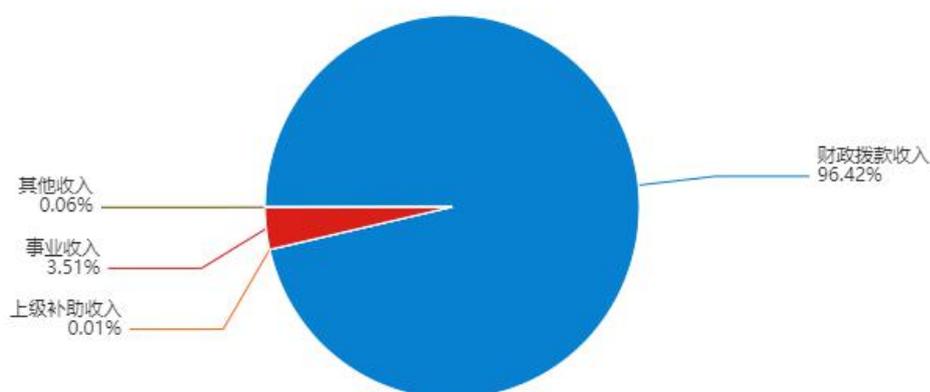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7,676.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687.94 万元，占 96.42%；上级补助收入 3 万元，占 0.01%；事业收入 970.18 万元，占 3.51%；其他收入 15.67 万元，占 0.06%。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6,687.94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5,724.64 万元，增长 27.31%。主要是薪级及岗位变动人员经费增加，项目经费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3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 万元。主要是省宣传拨付上扫黄打非补助经费。

3、事业收入 970.18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42.67 万元，增长 4.6%。主要是考古经费收入增加，增加烟台文旅烟台网站运维及信息采集业务费。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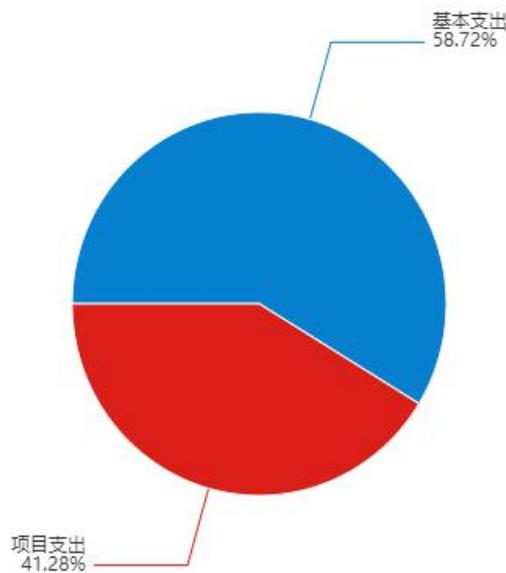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15.67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35.71 万元，下降 69.5%。主要是项目收入及银行利息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7,810.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330.99 万元，占 58.72%；项目支出 11,479.52 万元，占 41.28%。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6,330.99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增加 3,449.35 万元，增长 26.78%。主要是薪级及岗位变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 11,479.52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减少 830.44 万元，下降 6.75%。主要是减少文化市场执法服装等项目。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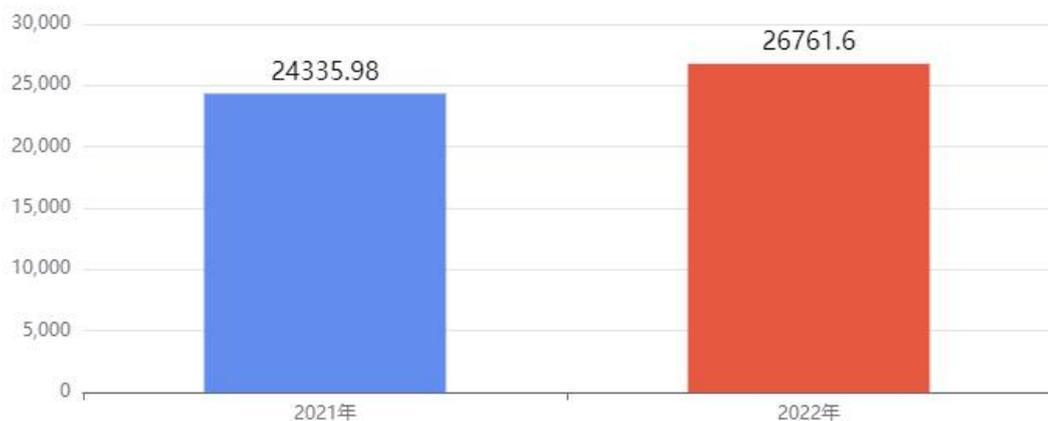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761.6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25.62 万元，增长 9.97%。主要是薪级及岗位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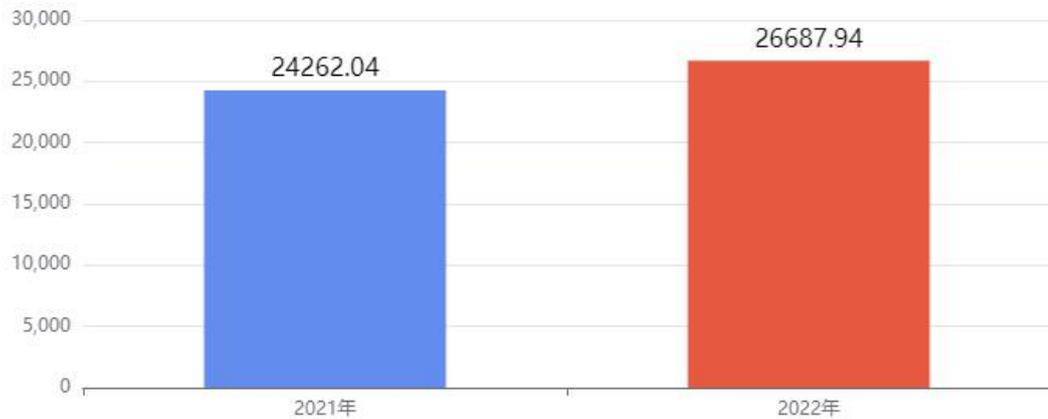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6,687.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5.96%。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25.9 万元，增长 10%。主要是薪级及岗位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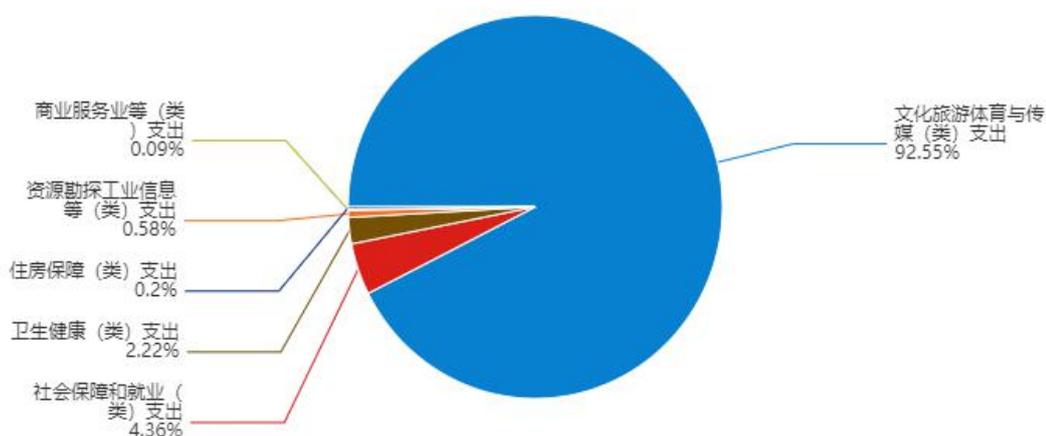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687.9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24,699.24万元，占92.5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162.69万元，占4.36%；卫生健康(类)支出591.87万元，占2.2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155.21万元，占0.58%；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24.9万元，占0.09%；住房保障(类)支出54.03万元，占0.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867.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87.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1.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300.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92.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4.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行政运行经费。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年初预算为 1,670.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7.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0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三馆免费开放等项目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年初预算为 2,899.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28.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剩余质保金，年底财政收回，将于第二年支付。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年初预算为 3,17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02.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和职称变动增加工资性支出。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9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4.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0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结转至明年使用。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 1,060.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31.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76%。决算数大于年初

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年中追加人员经费，支出增多。

8、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6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1.6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馆年中追加项目经费，支出增多。

9、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662.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13.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1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增加。

1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旅游宣传（项）。年初预算为 1,231.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2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7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因工作需要追加经费。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81.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中心薪级及有岗位调整等人员工资增加。

1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31.61 万元，支出

决算为 44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经费。

1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6.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0.5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文物保护经费。

1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年初预算为 2,879.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78.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2.0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支出增加。

1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版权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底结转质保金，待合同到期支付。

1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7%。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1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0.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01.1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地方公

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为省级资金。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6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6.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及增加社保基数，追加经费。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3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及增加社保基数，追加经费。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6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去世追加死亡抚恤金。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追加经费。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0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离休干部医疗费。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3.7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及增加社保基数，追加经费。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及增加社保基数，追加经费。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新进人员及增加社保基数，追加经费。

26、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2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目经费。

2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

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目经费。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4.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5,778.7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4,874.2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90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22.53万元，支出决算为22.53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11.95万元，支出决算为11.95万元，与2022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2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95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2年12月31日，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

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9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0.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7 万元，与 2022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10.57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106 批次、927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8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45 万元，增长 1.42%，主要原因是机关内设机构调整，增加职责，增加了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23.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78.8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49.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51.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5.3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68.1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7.5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7.68%，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7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5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演出用大巴车 1 辆、流动舞台车 3 辆、流动服务车 1 辆、1 辆货车、1 辆面包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58 个，涉及预算资金 11,011.7 万元，占部门市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大剧院维修维护经费、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482.84 万元。

（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的 58 个项目中，56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总体自评结果良好，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

效目标，财务相关管理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2 年度全部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应急广播运维、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等 6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应急广播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应急平台的技术升级和维护工作、提高应急响应能力、拓展应急平台的覆盖范围，以提高服务质量和覆盖面。实现了应急平台的正常运转，为各种突发事件提供有效的支持和帮助。

2.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4+N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7.13 分。全年预算数为 550 万元，执行数为 39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举办了 2022 烟台市元宵晚会、七一、十一晚会、烟台戏曲演出月等多场大型主题演出；完成京剧《戚继光》、吕剧《社区书记》、音乐剧《审判日》打磨提升，完成吕剧《双恨记》创排。

3.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京剧码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

效目标完成情况:推出2022戏曲演出月京剧吕剧演出10场,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4.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双演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240万元,执行数为2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组织2021年“双演”汇演选拔入选的优秀剧(节)目开展巡演241场。

5.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规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8.45分。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59.7万元,完成预算的9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

6.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95分。全年预算数为450万元,执行数为447.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相关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修缮保护,排除了不安全因素和安全隐患,文物本体得到了进一步的保护,并得到了有效利用。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本部门

无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项目。

（四）部门评价结果。

大剧院维修维护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0 分，等级为优。

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3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评价结果。市财政局对我部门文化旅游发展资金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并随 2022 年度决算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0.11 分，等级为良。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展示及纪念机构（项）：反映各类艺术展览馆、文化名人纪念馆（碑）的支出。

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二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部门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出。

二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活动（项）：反映举办大型文化艺术活动的支出。

二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

(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二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优秀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文化和旅游市场管理(项)：反映文化和旅游执法检查等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旅游宣传(项)：反映在境内外开展各类旅游宣传促销活动的支出，包括驻外旅游机构宣传费、境外宣传促销费、境内宣传促销费、海外记者及旅行商接待费、旅游宣传品制作费及设备购置费等。

二十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项)：反映文化和旅游管理事务支出。

二十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 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物(款) 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部门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

的支出。

三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新闻出版电影（款）版权管理（项）：反映版权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反映广播电视台等的支出。

三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三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

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三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三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四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四十一、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

商业流通事务方面的支出。

四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1				
2				
市本级支出项目绩效自评				
1	办公场所维护维修经费	烟台美术博物馆	26.30	99.52
2	藏品收藏经费	烟台美术博物馆	33.00	100.00
3	场馆运转经费	烟台美术博物馆	95.00	100.00
4	书画创作经费	烟台美术博物馆	13.50	100.00
5	孙日晓捐赠作品陈列馆经费	烟台美术博物馆	37.00	100.00
6	消防设施修复	烟台美术博物馆	34.00	99.56
7	烟台市博物馆财政结转资金经费	烟台市博物馆	863.44	93.70
8	烟台市博物馆场馆运行经费	烟台市博物馆	624.53	98.00

9	烟台市博物馆考古经费	烟台市博物馆	352.78	94.00
10	烟台市博物馆数字化保护项目经费	烟台市博物馆	51.40	95.00
11	烟台市博物馆文物征集经费	烟台市博物馆	40.00	98.00
12	烟台市博物馆专用设备采购经费	烟台市博物馆	35.89	98.00
13	办公设备及摄影器材购置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29.32	91.00
14	大剧院运转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1,450.00	86.35
15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67.20	99.06
16	群众文化活动补助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8.00	100.00
17	文化馆维修维护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46.13	99.04
18	文化馆运转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70.00	100.00
19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1,449.84	97.44
20	云山水月书画研究课题专项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15.00	100.00
21	城市综合营销和对外宣传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630.00	99.99
22	城市综合营销和对外宣传-品牌强国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0	100.00
23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0	90.65
24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4+N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550.00	94.26
25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安全生产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57.00	100.00
26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公益电影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	100.00

27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公益演出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	100.00
28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规划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60.00	98.45
29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行业管理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38.00	84.17
30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行业培训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60.00	100.00
31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京剧码头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0.00	100.00
32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旅游招徕奖励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60.00	99.72
33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全民阅读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50.00	97.47
34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沙滩音乐节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117.00	91.99
35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省市县三级联合购买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60.00	100.00
36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双演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40.00	100.00
37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推广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598.00	99.30
38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应急广播运维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	100.00
39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质保金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41.63	91.01
40	文化活动、文艺创作等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140.00	99.87
41	文化旅游惠民消费券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0	90.20
42	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450.00	91.95
43	烟台智慧文旅大数据平台终端适配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15.00	99.97
44	正版办公软件场地授权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00.00	98.99

45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经费	烟台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8.58	100.00
46	文化旅游综合执法工作经费	烟台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10.96	100.00
47	文化执法网维护经费	烟台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4.00	100.00
48	物业取暖费	烟台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3.30	100.00
49	执法、办公设备购置费	烟台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11.83	100.00
50	办公设备购置	烟台市文化艺术中心	62.57	99.93
51	剧场及办公场所维修维护	烟台市文化艺术中心	85.50	99.92
52	剧目创排经费	烟台市文化艺术中心	81.00	100.00
53	剧团运行经费	烟台市文化艺术中心	200.00	100.00
54	专业设备购置	烟台市文化艺术中心	97.00	87.93
55	尼山书院建设	烟台图书馆	18.00	100.00
56	全民阅读监测评估	烟台图书馆	27.00	100.00
57	图书、报刊及电子资源采购	烟台图书馆	330.00	100.00
58	图书馆运维经费	烟台图书馆	153.00	100.00

注：1.“资金使用单位”为具体使用资金的机关本级或下级单位；

2.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4+N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50	550	392.01	10	71.30%	7.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50	550	392.0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展创作、演出活动。围绕元宵节、七一、十一、元旦打造重点文艺演出；打磨提升音乐剧《审判日》、创排新剧目。			通过举办2022烟台市元宵晚会、七一、十一晚会、烟台戏曲演出月等多场大型主题演出；完成京剧《戚继光》、吕剧《社区书记》、音乐剧《审判日》打磨提升，完成吕剧《双恨记》创排，实现传统文化弘扬与传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规划	1项	1项	15	15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质量	通过专家验收	已通过专家验收	15	15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0万元	59.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创作演出的加强程度和丰富市民文化生活丰富程度	有效	有效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宣传烟台地域文化的推动	持续推动	持续推动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4.26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规划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	60	59.7	10	99.50%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	60	59.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乡村旅游规划			完成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促进全市旅游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规划	1项	1项	15	15	
		质量指标	规划编制质量	通过专家验收	已通过专家验收	15	15	
		时效指标	规划编制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60万元	59.7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创作演出的加强程度和丰富市民文化生活丰富程度	有效	有效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全市旅游发展	促进	显著促进	10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98.45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京剧码头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2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推出系列戏曲演出，提升城市传统文化内涵，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推出2022戏曲演出月京剧吕剧演出10场，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演出场次	≥10场	10场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完成	12月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承戏曲艺术，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有效	有效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推进	推进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双演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40	240	24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40	240	24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组织2021年“双演”汇演选拔入选的优秀剧（节）目开展巡演200场。			组织2021年“双演”汇演选拔入选的优秀剧（节）目开展巡演241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演出场次	≥200场	241场	15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2月	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	240万元	240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演出供给，提升基层演出品质	提升	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有效	有效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资金-应急广播运维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29.99	10	99.9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29.9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应急平台正常运转。			加强应急平台的技术升级和维护工作、提高应急响应能力、拓展应急平台的覆盖范围，以提高服务质量和覆盖面。实现了应急平台的正常运转，为各种突发事件提供有效的支持和帮助。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 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每天在岗人数	3人	3人	5	5	
		质量指标	正常运转率	≥98%	100%	35	35	
		时效指标	运维期间	至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5	5	
		成本指标	平台运维费	≤30万元	29.99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应急平台正常运行	保障	保障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增加了应急广播信息发布渠道	增加	增加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9%	10	10	
总分		100						

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专项补助资金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	450	447.95	10	99.54%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50	450	447.9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深化传承传统文化，采用必要而有效的技术手段，尽力排除不安全因素和遏制各种不利因素对文物本体的侵害，通过对文物建筑的保护，彻底杜绝存在的安全隐患。通过保护工程策略的制定，在保持遗产价值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文物保护尽可能满足城市街道建设及地方居民的需求。			对相关的文物保护单位进行了修缮保护，排除了不安全因素和安全隐患，文物本体得到了进一步的保护，并得到了有效利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本体保护项目个数(个)	≥5个	5个	5	5	
			文博场馆消防整治个数(个)	≥8个	8个	5	5	
			消防和安防工程项目个数(个)	≥2个	2个	5	5	
			市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标志牌设立个数(个)	150个	150个	5	5	
		质量指标	保护工程效果	显著	效果显著	5	5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0	5	0	未到验收时间，下一步根据工程进展情况，及时组织验收。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拨付率	95%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文物保护补助资金(万元)	≤450万元	447.9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保护水平与全民文物保护意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5	14	不断加强文物保护力度，进一步提升文物保护水平和保护意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影响	长期	长期	15	13	不断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增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生命力和影响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对文物保护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91.95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 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预算（主管）部门：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委托部门： 烟台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 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

报告撰写说明

本报告中的数据等来自项目评价期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项目资料和其他官方渠道公开的信息，项目资料提供方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我司秉承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法，在对项目进行深入调研、勘查的基础上，按照现行预算绩效管理有关规定撰写本报告，报告内容真实完整、可追溯。

本报告以纸质印刷版和电子版向烟台市财政局报送。未经烟台市财政局书面允许，不得随意翻印、发布、扩散。

机构负责人：米杰（签字）

主 评 人：秦婷（签字）

参 评 人：陈超 韩冲 张衍越 王鑫宇 张衍嵩 吴兴阳

质量控制：一级审核：秦婷

二级审核：郗厚洋

三级审核：张成新

目 录

摘要	- 1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9 -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 19 -
(二) 项目预算	- 20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23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23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27 -
(一) 总体目标	- 27 -
(二) 年度目标	- 28 -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28 -
(一) 评价目的	- 28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29 -
(三) 评价依据	- 29 -
(四) 评价原则	- 31 -
(五) 评价方法	- 31 -
(六) 评价指标体系	- 32 -
(七) 主评人及评价人员组成	- 35 -
(八)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36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39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39 -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40 -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 40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41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41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44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46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50 -
六、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54 -
七、意见建议	- 58 -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62 -
1. 调查问卷 (满意度问卷) 统计分析报告	- 62 -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 79 -
3. 问题清单	- 98 -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 100 -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 101 -
6. 修正后的绩效目标表	- 102 -
7.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 107 -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产业结构逐渐升级，第三产业地位日渐重要。旅游业以旅游资源为凭借、以旅游设施为条件，向旅游者提供旅行游览服务，是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世界上发展最快的新兴产业之一，被誉为“朝阳产业”。结合其发展前景，各地区、各政府都致力于发展当地旅游业以拉动地区内消费进而推动经济发展。山东省作为自然资源、人文资源丰富的大省，十分重视本省旅游资源的开发，结合《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先后出台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和省财政厅、省旅游局《山东省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鲁财行〔2015〕9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2015〕62号文件等重要文件，旨在将山东建成旅游经济强省。

在此背景下，烟台市陆续出台了《烟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烟文旅〔2021〕133号）、《2022年全市文化和旅游工作要点》等相关文件，并在文件精神指导下，根据本地

旅游资源、经济发展和财政状况在 2022 年度设立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2724.63 万元,推动激发文化事业单位发展活力、保障和改善文化民生、扶持打造文艺精品、培育地方文化品牌、拓展旅游市场、实施旅游标准建设、加强旅游资源开发与保护。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2724.63 万元(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2424.63 万元,年中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项目追加预算 300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预算资金,涉及资金使用单位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 年度预算实际到位数 2724.63 万元,2022 年度预算执行数 194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35%。其中预算执行率低的项目情况:4+n 剧目演出预算到位数 55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92.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1.27%;全民阅读预算到位数 5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7.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4.7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及追加预算到位数 60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25.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4.27%。

(三)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大力推动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建设,通过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利用公共文化阵地,促进优秀传统文

化传承和传播；同时以全域旅游发展理念和模式为导向，通过加快旅游资源整合，推进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创新旅游产品业态，提升旅游主体发展水平等措施的实施，确保旅游以高于全省旅游平均增长水平增长幅度持续发展。

2. 2022 年度绩效目标

经评价组梳理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产出目标：及时保质保量地完成旅游产业发展、文化演出及活动、旅游宣传推广、旅游发展规划、旅游业管理工作。同时项目成本经济性强。

效果目标：实现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 ≥ 3000 万元、2022 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 10%、2022 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 $\geq 10\%$ 、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显著提升、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 0 起、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100%、旅游规划与总体目标符合度高、游客吸引力 $\geq 90\%$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geq 90\%$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geq 90\%$ 、烟台市民满意度 $\geq 90\%$ 、旅游业人员满意度 $\geq 90\%$ 、来烟游客满意度 $\geq 90\%$ 的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公共支出的效果，从投

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分析管理过程中的潜在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主线来评价，对 2022 年度的产出效益情况按照资金支出方向进行考核，与之前年度旅游业产出效益情况纵向比较，得出本专项资金整体效益情况，分析查找潜在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产业更好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2 年烟台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安排的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724.63 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 1 个市直部门，1 个专项。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整个项目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项目点占比 100%，涉及资金 2724.63 万元，占资金总量比例为 100%。

（二）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③《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④《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⑤《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⑥《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⑦烟台市财政局《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

⑧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

⑨《烟台市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烟财绩〔2020〕16号）。

（2）行业政策文件

①《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06〕148号）；

②《关于提升旅游业综合竞争力加快建成旅游强省的意见》（鲁政发〔2013〕16号）；

③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

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

④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2015〕62号文件《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

⑤《烟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3）其他文件

评价资金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指标下达（调整）、绩效评价、项目管理等文件。

（三）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计了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2015〕62号文件《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文件，由项目组根据评价绩效指标确定的要求（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

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设计了三级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估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2.指标体系

(2) 指标体系框架说明

此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类一级指标。其中,决策类指标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进行设置并进一步细化设置。过程类指标在结合项目特点的基础上对组织实施进行细化新增。

(2) 指标权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文件要求,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一级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二、三级指标首先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分析,其次按照政策专项特征和评价需求,再结合财政或预算部门建议和意见,经专家论证后综合确定。

(3) 基础数据采集表

基础数据采集表是评价的重要数据来源,由被评价单位负责

填报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体现了评价的客观性和科学性。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3.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根据指标体系设计思路、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设计,形成本次共性和个性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标杆值、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数据来源等。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四)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比较法为主,公众评判法为辅,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等文件的要求，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对2022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以及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结合的方式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80.11**分，评价结果为“良”。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见表1所示：

表1 综合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指标	14	11.67	83.36%
过程指标	21	14.10	67.14%
产出指标	30	29.49	98.30%
效益指标	35	24.85	71.00%
合计	100	80.11	80.11%

（二）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3个方面进行考核，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决策类指标分值14分，评价得分11.67分，得分率83.36%。

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与烟台市文

化和旅游局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不足之处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未细化分解，效益指标未能充分量化体现；实际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存在偏差，预算结转结余较多。

2. 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由 5 个三级指标构成，过程类指标分值 21 分，评价得分 14.10 分，得分率 67.14%。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批复 2424.63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 30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724.6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2022 年度预算执行数 194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35%；业务以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档案资料保存良好；不足之处是，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落实存在不足，存在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的问题。

3.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 4 个方面进行考察，由 16 个三级指标构成。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49 分，得分率 98.30%。

项目产出整体完成情况较好，不足之处在于 2022 年度惠民消费券核销率有待提升，2022 年度惠民消费季活动实际发放 600 万元消费券，实际核销 497.37 万元，核销率 82.90%。

4. 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 4 个方面进行考察，由 14 个三级指标构成。效益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24.85 分，得分率 71.00%。

通过各项文旅活动的实施，带动消费数额 2300 万元，2022 年度烟台市旅游业产值 484.6 亿元，相较 2021 年度旅游业产值 455.24 亿元增长 29.36 亿元，增长率 6.45%，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有所提升，游客吸引力强。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单位绩效管理需完善

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规范，根据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情况，评价组发现以下问题：

成本指标设置未细化。社区公益电影、公益演出项目涉及的成本指标直接设置为项目总预算数，未细化为每场次成本，在《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具有明确的补助标准，例如对“送戏下乡”、“公益性演艺活动”、“戏曲进校园”等补助标准为：专业剧院演出季演出补助 5000 元/场；送戏下乡、进厂矿演出，按演出区域确定补助标准；社区广场及戏曲进校园演出补助 1500 元/场；对农村公益电影数字节目购置和农村数字电影院线运营给予补助，对市级公益电影进社区、爱国主义教育电影进校园，按照 300 元/场给予补助。单位未参照相关

标准细化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量化不足。例如专项资金涉及的子项目旅游招徕奖励效益指标设置为，“拉动疫情期间和淡季旅游期间旅行社积极性”、“鼓励支持旅行社开拓境内外市场”，不利于后续进行量化考核。

（二）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

由于事前未充分考虑项目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保障措施，导致2022年度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共计2724.63万元（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424.63万元，年中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项目追加预算300万元），2022年度预算到位数2724.63万元，2022年度预算执行数1943.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35%，其中4+n剧目演出预算到位数550.00万元，预算执行数392.01万元，预算执行率71.27%；全民阅读预算到位数50.00万元，预算执行数37.35万元，预算执行率74.7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及追加预算到位数600.00万元，预算执行数25.61万元，预算执行率4.27%。

（三）管理制度落实力度不足，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资金使用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专项资金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项

目评审立项和资金分配，对资金支出进度、使用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评价组在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落实存在不足，存在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的问题。具体问题如下：

1. 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支出范围无关的审计费用，涉及金额 18.10 万元。

2022 年度 6 月记账 24 号凭证中 4.00 万元用于烟台市文化发展公司、烟台市文物店、烟台市图书馆等单位的 2020-2021 年度资产、负债、净资产情况及财务收支情况审计；2022 年度 6 月记账 25 号凭证中 6.00 万元用于烟台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中心、烟台市文化馆、烟台市美术博物馆、烟台市博物馆等四家单位的 2020-2021 年度资产、负债、净资产情况及财务收支情况审计；2022 年度 8 月记账 74 号凭证中 1.80 万元用于烟台市博物馆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绩效评价；2022 年度 9 月记账 29 号凭证中 0.60 万元用于京剧院运行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2022 年度 10 月记账 63 号凭证中 0.50 万元用于市级文物保护资金、政府采购尾款进行项目评审；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57 号凭证中 2.00 万元用于烟台市文化馆现任馆长离任审计；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58 号凭证中 2.00 万元用于 2021 年度双演汇演专项资金绩效评价；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65 号凭证中 1.20 万元用于烟台美术博物馆法定代表人 2014-2022 年度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审计。

2. 专项资金用于规定支出范围以外的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涉及金额 20.97 万元。

2022 年度 9 月记账 21 号、11 月记账 36 号凭证中 0.22 万元用于部门办公室桶装水购买；2022 年度 5 月记账 24 号、6 月记账 30 号、9 月记账 22 号、23 号等凭证中 12.44 万元用于部门日常办公用品购买；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24 号、51 号、72 号凭证中 8.53 万元用于部门报刊订阅；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8 号凭证中 4.00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宣传单页印刷；2022 年度部门差旅费报销中 6 月记账 33 号凭证中 3.35 万元用于口岸防疫差旅报销、9 月记账 13 号凭证中 0.27 万元用于扫黄打非会议差旅报销、9 月记账 15 号凭证中 0.20 万元用于考察新录用公务员差旅报销、9 月记账 42 号凭证中 0.49 万元用于参加国土空间资源培训差旅报销，上述产生的差旅费用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涉及的各子项目无关，不应由专项资金支付。

部门在上述资金使用过程中违背了《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专项资金支出范围：文化重点项目、旅游业重点项目、文化和旅游惠民补贴、人才队伍建设、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文化和旅游项目，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的使用规范性有待提升。

（四）项目产出效益存在不足

1.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采取与商家直

接签订合同的合作模式开展，由于个体商家影响力较弱，对于惠民消费活动的宣传力度存在不足；同时，与商家直接签订合同开展活动的方式对于资金的使用安全方面缺少有效的第三方过程监管，采用年底惠民消费活动结束后集中开展资金专项审计的方式不利于资金拨付进度的实现。

2. 《烟台市文化旅游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提出，截至2022年底，实现全市接待游客750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950亿元的目标，2022年度烟台市实际全年接待游客人数5310.42万人次，旅游总收入637.31亿元，距离目标实现仍存在差距。

3. 活动宣传力度有待提升。根据评价组对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开展的问卷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851份。其中对313名烟台市民开展的“对2022年度烟台市开展各类惠民消费活动了解程度”调研结果显示“非常了解”的为211人，占比为67.41%；对130名旅游从业者开展的“对2022年度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消费活动了解程度”、“对2022年度烟台市开展的旅游业人员培训了解程度”调研结果显示非常了解的人数占比均不足55%。

五、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加强对实施单位财务及业务科室的绩效培训，强化单位的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加强部门绩效管理过程中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

的联动配合程度。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便于以后年度进行考核，例如成本指标结合《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有关资金的具体支出方向及内容设置，优先考虑细化到最末级单位成本，例如公益电影放映补助标准 300 元/场、社区广场及戏曲进校园演出补助 1500 元/场；效益指标结合有关政策文件选取核心目标作为指标进行设置，如《烟台市文化旅游产业链长制实施方案》中提到的全市接待游客人次、年度旅游总收入等核心目标作为 2022 年度文旅产业发展核心经济、社会效益指标进行设置。

（二）提升预算测算合理性，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1. 强化项目前期论证。在项目预算申报前应充分解读相关政策依据、细化费用测算标准、将项目的预期经济产出和社会效益等与资金分配额度相匹配，同时结合项目以前年度执行情况，考虑项目实施内容与预算资金分配额度的合理性，关注财政预算资金的执行率及执行时效问题，在申报预算时改变“多多益善”的思想，减少“可能存在”支出的资金分配额度，实现对预算的精细化管理。

2. 及早布置工作，制定详细的用款计划。主管单位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明确预算安排的资金的拨付流程及时间，按时间节点申请各项资金，在资金在下达到位的同时，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到位，保证专项资金效益能得到有效地发挥。

3. 审计工作提前介入。在惠民消费季实施过程中要求第三方审计全程跟踪，淘汰以往惠民消费季结束后年底开展审计工作的模式，保障资金审计工作在活动结束后一月内全部完成，确保惠民消费季资金专项资金能够在当年及时拨付。

（三）强化制度落实，规范预算执行行为

1. 强化《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落实，保障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专项资金，不得擅自改变专项资金用途，确需变更的，应当根据有关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2. 做好专项资金的内部审计监督，《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项目评审立项和资金分配，对资金支出进度、使用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按规定向社会公开项目申报、资金分配和绩效自评报告等，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单位应建立健全内部公开制度，主动公开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等情况，接受内部监督”。单位应加强专项资金的内部审查，及时提出纠正、处理违法违规行为的意见，保障专项资金的效益实现。同时加强内部考核，按月对专项资金涉及的全部子项目执行情况开展检查考核，以便内控制度真正落地，从根本上杜绝项目执行不规范现象的发生。

3. 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结合单位内部及外部开展的专项资金审计考核，强化对考核结果的应用，对于确定挪用、挤占的专项

资金额度下年度进行预算压减。

（四）优化项目实施流程，强化目标落实，优化宣传方式

1. 建议“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在开展形式上淘汰以往与商户直签的方式，采取与成熟的大平台签约方式开展活动，例如飞猪、携程等平台，借助平台实现对商家的实时动态监控，在保障资金使用安全的同时能够最大限度的提升活动的传播范围及影响力。

2. 强化以“烟台海岸生活”为核心，以树立海岸城市“烟台标杆”为引领，坚持山海岛滩城统筹联动，壮大滨海旅游雁阵形产业集群，构建“一带贯穿、一廊串联、三清突破、三极崛起”发展格局，建设海洋旅游示范区，全面升级滨海游、海上游、海岛游，打造国际化仙境海岸和国内一流海洋文化旅游目的地，推动全市接待游客人次及旅游总收入目标的实现。

3. 加强各项活动的宣传推广力度。一是在车站、公共交通工具广告位及景区设置相关活动的宣传推广牌；二是通过短信、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定向推送提高相关活动的传播力度；三是与社区、活动参与商家加强合作，通过在小区门口、商家门店显眼处放置或张贴相关文旅活动的宣传页，提高群众的知晓率。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随着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产业结构逐渐升级，第三产业地位日渐重要。旅游业以旅游资源为凭借、以旅游设施为条件，向旅游者提供旅行游览服务，是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世界上发展最快的新兴产业之一，被誉为“朝阳产业”。结合其发展前景，各地区、各政府都致力于发展当地旅游业以拉动地区内消费进而推动经济发展。山东省作为自然资源、人文资源丰富的大省，十分重视本省旅游资源的开发，结合《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31号），先后出台了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和省财政厅、省旅游局《山东省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鲁财行〔2015〕9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2015〕62号文件等重要文件，旨在将山东建成旅游经济强省。

在此背景下，烟台市陆续出台了《烟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烟文旅〔2021〕133号）、《2022年全市文化和旅游工作要点》等相关文件，并在文件精神指导下，根据本地旅游资源、经济发展和财政状况在2022年度设立文化和旅游发

展专项资金共计 2724.63 万元，推动激发文化事业单位发展活力、保障和改善文化民生、扶持打造文艺精品、培育地方文化品牌、拓展旅游市场、实施旅游标准建设、加强旅游资源开发与保护。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单位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关于追加 2022 年文化旅游消费券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等预算批复、调整文件，借鉴 2021 年度烟台市旅游发展专项实施经验，针对各项工作分工、项目经费问题提出了实施方案，确定了项目预算额度。

2.项目投资情况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共计 2724.63 万元（年初预算批复数为 2424.63 万元，年中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项目追加预算 300 万元），全部为市级财政预算资金，涉及资金使用单位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2022 年度预算实际到位数 2724.63 万元，2022 年度预算执行数 194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35%。其中预算执行率低的项目情况：4+n 剧目演出预算到位数 55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92.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1.27%；全民阅读预算到位数 5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7.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4.7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及追加预算到位数 60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25.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4.27%。项目资金执行情况详见表 1-1。

表 1-1: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执行明细情况表

专项名称	分项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万元)	预算执行率
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	应急广播平台运维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30.00	30.00	29.99	99.97%
	社区公益电影		30.00	30.00	30.00	100.00%
	4+n 剧目演出		550.00	550.00	392.01	71.27%
	省市县联合购买服务		60.00	60.00	60.00	100.00%
	京剧码头		20.00	20.00	20.00	100.00%
	公益演出		30.00	30.00	30.00	100.00%
	双演		240.00	240.00	240.00	100.00%
	旅游规划		60.00	60.00	59.70	99.50%
	安全生产		57.00	57.00	56.98	99.96%
	招徕奖励		60.00	60.00	58.33	97.22%
	全民阅读		50.00	50.00	37.35	74.70%
	推广		598.00	598.00	597.98	99.99%
	人才队伍建设		60.00	60.00	60.00	100.00%

专项名称	分项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资金预算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万元)	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万元)	预算执行率
	行业管理		238.00	238.00	229.34	96.36%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		600.00	600.00	25.61	4.27%
	质保金		41.63	41.63	16.70	40.12%
	合计		2724.63	2724.63	1943.99	71.35%

补充说明：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资金 600.00 万元，因 2022 年度资金审计工作未完成，资金结转至 2023 年度支付，2023 年度 4 月审计工作完成，经审计 2022 年度共使用惠民消费券金额 554.04 万元，剔除不符合要求金额 56.67 万元，应支付签约商户金额 497.37 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通过对资金支出使用方向进行梳理，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主要支持范围覆盖旅游产业发展、文化演出及活动、旅游宣传推广、旅游发展规划、旅游业管理五大类：

1、旅游产业发展（发放惠民消费券拉动群众消费，促进文旅产业发展，增加就业机会）。

2、文化演出及活动（通过开展多种类型的演出及阅读活动，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3、旅游宣传推广（精心策划具有烟台地域特色的文化旅游产品和活动，举办各类相关地区营销推广活动及新媒体营销，多渠道全方位展示烟台形象）。

4、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烟台市乡村旅游规划，推动全域乡村旅游发展）。

5、旅游业管理（营造文明有序的旅游市场环境，不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实现全市文化和旅游经济运行的有效监测，推动文旅行业高质量发展，保障烟台良好的城市旅游形象）。

具体项目内容及执行情况详见表 1-2。

表 1-2: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实施计划
及执行情况表

资金类别	分项名称	计划实施工作	实际完成工作
旅游产业发展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	发放 600 万惠民消费券。	2022 年度发放文旅惠民消费券 497.37 万元,惠及企业 256 家,覆盖人次 12.43 万,带动消费 2300 万元。
文化演出及活动	社区公益电影	在全市广场及社区、建筑工地为社区居民及外来务工人员放映公益电影 1000 场。	完成放映公益电影 1000 场。
	4+n 剧目演出	围绕元宵节、七一、十一、元旦打造重点文艺演出;打磨提升音乐剧《审判日》、创排新剧目。	举办了 2022 烟台市元宵晚会、七一、十一晚会、烟台戏曲演出月等多场大型主题演出;完成京剧《戚继光》、吕剧《社区书记》、音乐剧《审判日》打磨提升,完成吕剧《双恨记》创排。
	省市县联合购买服务	开展惠民演出场次 20 场。	完成惠民演出场次 20 场。
	京剧码头	推出 2022 戏曲演出月京剧吕剧演出 10 场。	完成 2022 戏曲演出月京剧吕剧演出 10 场。
	公益演出	组织市直文艺院团、市文化馆开展公益性惠民演出活动大于 60 场。	组织市直文艺院团、市文化馆开展公益性惠民演出活动 100 场。
	双演	组织 2021 年“双演”汇演选拔入选的优秀剧(节)目开展巡演 200 场。	组织 2021 年“双演”汇演选拔入选的优秀剧(节)目开展巡演 241 场。
	全民阅读	按计划完成读书朗诵大赛、4.23 世界读书日启动仪式、阅读推广人培训班、讲烟台故事比赛等活动,深入推进全民阅读活动。	完成读书朗诵大赛、4.23 世界读书日启动仪式、阅读推广人培训班、讲烟台故事比赛等活动。

旅游宣传推广	推广	举办活动场次 30 场，全年发稿 600 篇；烟台文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数量 400 条；市区内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 8 处。	举办推广活动 35 场；全年发布宣传稿件 650 篇；烟台文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39 条；市区内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达到 14 处。
	招徕奖励	鼓励支持旅行社开拓境内外客源市场，奖补三家符合条件旅社。	完成奖补三家符合条件旅社。
旅游发展规划	旅游规划	完成乡村旅游规划。	完成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
旅游业管理	人才队伍建设	人才教育培训班举办 6 次，参与人数 50 人以上。	举办组织开展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导游培训班次 6 次，培训参与人数 1000 人。
	行业管理	开展文明旅游活动不少于 12 场；开展文明创建暗访检查 6 场；开展体检式暗访 1 次；制定团体标准 1 个；消费示范单位创建不少于 20 家；新建五星级酒店奖励 1 家；完成旅游统计调查和数据服务 1 项。	全年开展文明旅游活动 20 场、开展文明创建暗访检查 7 次；开展暗访检查 3 次、《旅游酒店适老服务指南》被文旅部立项、创建消费示范单位 32 家；新建五星级酒店奖励 1 家；完成旅游统计调查和数据服务 1 项。
	安全生产	安全生产信息归集、预案调整 1800 家以上；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单位数量 100 家以上。	完成安全生产信息归集、预案调整 2200 家；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单位数量 105 家。
	应急广播平台运维	保障应急平台正常运转。	应急平台正常运转。
	质保金	完成 6 个 2022 年质保金到期项目的支付。	完成 3 个 2022 年质保金到期项目的支付。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本项目的资金管理单位为烟台市财政局，项目主管部门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实施部门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各相关部门具体主要职责如下：

烟台市财政局：负责组织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对支出政策进行审核，牵头预算绩效管理，下达拨付资金、监督预算执行等。对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的专项资金项目进行预算评审，提出预算安排建议，对资金支出进度、安全性和规范性使用绩效监管等工作。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工作，负责实施方案的编制，指导或组织项目申报、评审等工作，指导、推动、开展和监督烟台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项目工作，组织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按规定对专项资金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严格执行专项资金预算，确保专款专用；按要求报送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并对执行情况进行自查，接受监督管理；根据绩效目标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自我评价。

2. 资金拨付流程

从预算编制流程来看，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烟台市财政局预算编制工作要求，以及国家、省、市确定的政策、重点支持方向及项目等情况，提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预算需求、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汇总上报至烟台市财政局。烟台市财政局根据国家、省有关规定和支持政策，对提出的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资金预算需求进行审核，提出预算

安排建议，并按程序编入本级财政预算草案，在烟台市人民代表大会审查批准本级财政预算后由烟台市财政局正式下达预算批复通知。

从资金拨付流程看，项目财政预算批复确定后，烟台市财政局下达预算批复通知，预算资金根据项目进度和国家要求足额及时到账。项目单位在使用资金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将相应的资金支付材料上报财政局审核，财政局审核后资金拨付到相关单位。

3. 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各科室分别制定负责项目的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确定科室任务分工并告知各科室--项目按流程推进、调度--完成后组织验收。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目标

大力推动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建设，通过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利用公共文化阵地，促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传播；同时以全域旅游发展理念和模式为导向，通过加快旅游资源整合，推进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创新旅游产品业态，提升旅游主体发展水平等措施的实施，确保旅游以高于全省旅游平均增长水平增长幅度持续发展。

（二）年度目标

经评价组梳理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如下：

产出：及时保质保量地完成旅游产业发展、文化演出及活动、旅游宣传推广、旅游发展规划、旅游业管理工作。同时项目成本经济性强。

效果：实现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 ≥ 3000 万元、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10%、2022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 $\geq 10\%$ 、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显著提升、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0起、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100%、旅游规划与总体目标符合度高、游客吸引力 $\geq 90\%$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geq 90\%$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geq 90\%$ 、烟台市民满意度 $\geq 90\%$ 、旅游业人员满意度 $\geq 90\%$ 、来烟游客满意度 $\geq 90\%$ 的目标。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是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提升公共支出有效性的手段，通过指标设计和量化分析检验公共支出的效果，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分析管理过程中的潜在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主线来评价，对2022年度的产出效益情况按照资金支出方向进行考核，

与之前年度旅游业产出效益情况纵向比较，得出本专项资金整体效益情况，分析查找潜在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产业更好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 2022 年烟台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安排的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724.63 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 1 个市直部门，1 个专项。评价基准日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整个项目进行现场评价，现场评价项目点占比 100%，涉及资金 2724.63 万元，占资金总量比例为 100%。

（三）评价依据

（1）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③《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④《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

⑤《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

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⑥《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⑦烟台市财政局《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

⑧关于印发《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烟财绩〔2020〕3号）；

⑨《烟台市市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绩效评价暂行办法》（烟财绩〔2020〕16号）。

（2）行业政策文件

①《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06〕148号）；

②《关于提升旅游业综合竞争力加快建成旅游强省的意见》（鲁政发〔2013〕16号）；

③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

④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2015〕62号文件《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

⑤《烟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

（3）其他文件

评价资金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预算指标下达（调整）、绩效评价、项目管理等文件。

（四）评价原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评〔2020〕10号），此次绩效评价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主要以比较法为主，公众评判法为辅，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比较法。本项目中评价组对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

发展专项资金支出情况及项目效益情况与 2021 年度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产出效果情况进行纵向对比，考察资金使用对烟台市文旅产业发展的积极影响，同时分析 2022 年度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支出方向是否符合烟台市旅游业整体发展规划并能够及时迎合旅游业发展新风向；产出效益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目标，并对资金后续分配提出建议，为烟台市旅游业更好地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公众评判法。为评估 2022 年度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的效果，评价组聘请行业专家对项目情况进行评估，同时，评价组为客观测定本项目资金的社会效果，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为社会服务”的原理，引入“满意度”指标。评价组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调查对象为烟台市民、来烟台的游客及本地旅游从业者。调查内容主要包括：调查对象的基本信息；调查对象的基本问题；调查对象的满意度；调查对象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六）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总体思路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设计了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按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

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

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2015〕62号文件《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相关文件，由项目组根据评价绩效指标确定的要求（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数据及佐证资料应当可采集、可获得；同类项目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应具有一致性，便于评价结果相互比较）设计了三级指标。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内在逻辑的一致性也增强了评估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2.指标体系

（2）指标体系框架说明

此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分为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类一级指标。

其中，决策类指标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参考并进一步细化设置，重点考察资金分配合理性。

过程类指标在结合项目特点的基础上对组织实施进行细化新增。

产出类指标对旅游产业发展、文化演出及活动、旅游宣传推广、旅游发展规划、旅游业管理工作的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性进行考核，同时对项目成本经济性进行分析。

效益类指标从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方面考核。经济效益指标设置为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社会效益设置为2022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旅游规划与总体目标符合度、游客吸引力、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满意度指标设置为烟台市民满意度、旅游业人员满意度、游客满意度。

（2）指标权重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文件要求，应当突出结果导向，原则上一级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二、三级指标首先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分析，其次按照政策专项特征和评价需求，再结合财政或预算部门建议和意见，经专家论证后综合确定。

（3）基础数据采集表

基础数据采集表是评价的重要数据来源，由被评价单位负责

填报并对数据的真实性负责加盖单位公章或签字,体现了评价的客观性和科学性。基础表详见附件 2。

(4) 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文件:“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 100 分,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3.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根据指标体系设计思路、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设计,形成本次共性和个性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标杆值、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数据来源等。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七) 主评人及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组由工作人员、绩效专家和业务专家组成,在行业领域中具有多年从业经验,同时多次参与过绩效评价工作并熟悉绩效评价的工作流程,工作人员具有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并参加过类似的绩效评价工作。具体人员及分工详见表 3。

表 3: 绩效评价人员名单及分工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责	职称	分工
1	曹堂哲	专家顾问	教授	协助并指导进行方案设计、指标体系的设立和建立，确保该类指标体系客观合理，协助指导评价报告的撰写。
2	梁星	专家顾问	副教授	协助并指导进行方案设计、指标体系的设立和建立，确保该类指标体系客观合理，协助指导评价报告的撰写。
3	秦婷	项目主评人	注册会计师 高级会计师	负责控制项目实施进度及方案、报告质量控制、安排项目组成员的分工、保持与对口单位沟通和协调等事项，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发现的重大问题予以指导、方案制定、指标研制及报告撰写等工作。
4	陈超	项目负责人	初级会计师	总体负责项目的策划、监督和实施工作；主要负责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
5	肖玉飞	项目组成员	中级会计师	负责资料收集及整理，负责访谈提纲设计，协助社会调研，协助进行数据分析和报告的撰写。
6	李言言	项目组成员	注册会计师 注册税务师	协助社会调研，协助资料收集及整理。
7	孟昊烜	项目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协助社会调研，协助资料收集及整理。
8	张春婷	项目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协助社会调研，协助资料收集及整理。
9	王鑫宇	项目组成员	初级会计师	协助社会调研，协助资料收集及整理。
10	郝厚洋	项目质检经理	绩效评价师、 PMP	负责报告质检工作。
11	张成新	项目质检总监	绩效评价师、 PMP	负责报告质检工作。

（八）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三个方面。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2023年5月29日至2023年7月31日，具体安排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1）项目启动——2023年5月29日

由烟台市财政局进行前期沟通并召开会议布置相关工作。

（2）成立评价工作组——2023年6月2日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内容需要，由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专家教授等共同组建绩效评价组，并报烟台市文旅局审核。

（3）开展前期调研——2023年6月5日至6月10日

评价组通过座谈、调研、网络收集等方式了解被评价单位基本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政策内容、预算安排情况、年度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相关政策、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

（4）制定评价实施方案阶段——2023年6月11日至6月20日

在调研、了解评价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对回收的材料进行整理分析，根据政策内容和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并报送论证。

（5）组织专家论证阶段——2023年6月21日至6月28日

委托方对绩效评价方案、指标体系、问卷及访谈内容听取意见、进行完善，并提交专家组进行论证，后经烟台市财政局、项目单位、评价组三方确认后定稿，并报烟台市文旅局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2.组织实施

（1）基础数据采集阶段——2023年6月28日前

拟定绩效评价通知书，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内容、工作进程安排、需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等。同时，将基础表提交至项目单位，项目单位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及数据采集要求填报相关数据。

（2）非现场评价阶段——2023年7月1日前

委托方对被评价部门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非现场评价应覆盖所有项目实施单位和所有项目预算资金。

（3）现场评价阶段——2023年7月2日至7月8日

根据确定的评价范围，一是对单位提供的相关材料和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和分析。二是对现场抽样范围进行实地勘察、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和访谈分析工作。三是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交的相关材料对填报的数据进行复核。

（4）形成初步结论并交换意见阶段——2023年7月10日左右

根据实施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梳理、汇总、分析并形成初步结论，同时与被评价部门充分交换意见。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撰写评价报告初稿阶段——2023年7月11日至7月15日

对复核后的数据和资料进行汇总，依据评分标准对绩效指标

进行评分，并通过绩效分析形成资金支出的评价结论。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形成评价报告初稿阶段——2023年7月20日

通过公司内部三级质审和专家论证后，形成评价报告初稿，同时参加财政局组织的专家论证。

（3）评价报告定稿——2023年7月31日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与委托方沟通确认后，经评审后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经委托方及预算单位确认后定稿。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组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以及《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等文件的要求，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对2022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进行评价。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以及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结合的方式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80.11**分，评价结果为“良”。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见表4.1所示：

表4.1 综合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	----	-----

决策指标	14	11.67	83.36%
过程指标	21	14.10	67.14%
产出指标	30	29.49	98.30%
效益指标	35	24.85	71.00%
合计	100	80.11	80.11%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非现场评价采用书面评审的方法，由评价组人员在财务、财政政策、文旅行业方面的专家依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进行分析给出建议后得出评分，最后汇总得出各项的书面评审得分。书面评审结果将充分反映专家的专业判断与分析，并与资金使用单位自评形成对照，从中发现差异与问题，并为现场评价重点核查提供依据。通过问卷调查对项目产出、效果情况进行了解，对满意度情况进行调查。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绩效评价组根据烟台市财政局规定的现场评价抽取范围规模，结合项目自身特点，对项目单位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进行现场评价，涉及资金 2724.63 万元，占项目资金总额 100%；现场评价范围占项目总数比例 100%。通过现场评价，专项资金涉及的各项档案保存完整，项目整体发挥效益良好。但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未严格落实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存在办公经费挤占项目经费、超范围支出资金情况。二是预算执行率较低。2022

年度预算实际到位数 2724.63 万元，2022 年度预算执行数 194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35%。三是绩效管理工作存在不足，成本指标未进行合理测算，绝大部分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为定性指标，指标设置不完整，缺少核心效益指标。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与资金投入 3 个方面进行考核，由 6 个三级指标构成，决策类指标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1.67 分，得分率 83.36%。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见表 5.1。

表 5.1 决策指标得分明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充分	3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较规范	3	1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较合理	1.5	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较明确	0.67	33.33%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较科学	1.5	7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合理	2	100%
合计	14	-	-	11.67	83.36%

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依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06〕148号）、《关于提升旅游业综合竞争力加快建成旅游强省的意见》（鲁政发〔2013〕16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2015〕62号文件《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烟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烟文旅〔2021〕133号）、《2022年全市文化和旅游工作要点》等相关文件设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统筹规划全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并没有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100%。专项资金申报按“下评一年”的方式开展，与市级部门预算申报衔接推进。每年二季度，市文化和旅游局下发次年度项目资金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组织开展遴选项目工作。经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后，于9月底前以正式文件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根据年度资金预算规模，编制专项资金预算，按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规定依次报市政府、人代会批准，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1.5 分, 得分率 75%。根据单位提交的专项资金各分项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分析, 2022 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与单位实际工作相关, 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但项目绩效目标未将年度工作实现效益目标全面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欠缺。根据评分标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0.67 分, 得分率 33.33%。根据单位提交的专项资金各分项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分析, 2022 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但是成本指标未细化拆解为明细成本, 同时效益指标量化程度不足, 无法有效与项目总体目标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1.5 分, 得分率 75%。项目安排及资金分配方案, 按照“三重一大”要求, 经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后, 于 9 月底前以正式文件报送市财政局, 市财政局根据年度资金预算规模, 编制专项资金预算, 按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规定依次报市政府、人代会批准; 项目预算内容由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 2022 年度工作分配任务量确定,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 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存在偏差, 预算结转结余较多。

资金分配合理性: 指标分值 2 分, 评价得分 2 分, 得分率

100%。单位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关于追加 2022 年文化旅游消费券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等预算批复、调整文件，借鉴 2021 年度烟台市旅游发展专项实施经验，针对各项工作分工、项目经费提出了实施方案，确定了项目预算额度，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个方面对项目的过程情况进行考察，由 5 个三级指标构成，过程类指标分值 21 分，评价得分 14.10 分，得分率 67.14%。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5.2 所示。

表 5.2 过程指标得分明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到位率	4	100%	100%	4	100%
预算执行率	4	100%	100%	2.85	71.3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规范	不规范	1.25	25%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健全	4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未有效	2	50%
合计	21	-	-	14.10	67.14%

资金到位率：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根据指标文件以及财务资料等文件，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批复 2424.63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 30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724.63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85分,得分率71.35%。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实际到位数2724.63万元,2022年度预算执行数1943.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35%。其中预算执行率低的项目情况:4+n剧目演出预算到位数550.00万元,预算执行数392.01万元,预算执行率71.27%;全民阅读预算到位数50.00万元,预算执行数37.35万元,预算执行率74.7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及追加预算到位数600.00万元,预算执行数25.61万元,预算执行率4.27%。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1.25分,得分率25%。根据《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专项资金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项目评审立项和资金分配,对资金支出进度、使用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评价组在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落实存在不足,存在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的问题,一是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无关的审计费用,二是专项资金用于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4分,得分率100%。单位制定有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业务方面参照各分项实施方案执行;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

50%。单位未遵守《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无关的审计费用，及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各子项目涉及的合同书、验收报告资料齐全，实施条件与实施方案相符。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等 4 个方面进行考察，由 16 个三级指标构成。产出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49 分，得分率 98.30%。产出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5.3 所示。

表 5.3 产出指标得分明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率	3	100%	100%	3	100%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率	3	100%	100%	3	100%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率	3	100%	100%	3	100%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率	1	100%	100%	1	100%
旅游业管理完成率	2	100%	100%	2	100%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质量达标率	3	100%	82.90%	2.49	82.90%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质量达标率	3	100%	100%	3	100%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质量达标率	3	100%	100%	3	100%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质量达标率	1	100%	100%	1	100%
旅游业管理完成质量达标率	2	100%	100%	2	100%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及时	1	100%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及时	1	100%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及时	1	100%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及时	1	100%
旅游业管理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及时	1	100%
成本控制情况	1	及时	及时	1	100%
合计	30	-	-	29.49	98.30%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100%。2022年度计划通过开展惠民消费季活动发放600万惠民消费券，实际发放600万元，完成率100%。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100%。2022年度计划放映公益电影1000场，实际完成1000场；计划围绕元宵节、七一、十一、元旦打造重点文艺演出；打磨提升音乐剧《审判日》、创排新剧目，实际举办了2022烟台市元宵晚会、七一、十一晚会、烟台戏曲演出月等多场大型主题演出；完成京剧《戚继光》、吕剧《社区书记》、音乐剧《审判日》打磨提升，完成吕剧《双恨记》创排；计划开展惠民演出场次20场，实际完成20场；计划推出2022戏曲演出月京剧吕剧演出10场，实际完成10场；计划完成60场公益演出，实际完成100场；计划开展“双演”巡演200场，实际完成241场；计划开展4项全民阅读活动，实际完成4项活动；文化演出及活动

完成率 100%。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计划举办活动场次 30 场，全年发稿 600 篇；烟台文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数量 400 条；市区内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 8 处。实际完成举办推广活动 35 场；全年发布宣传稿件 650 篇；烟台文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39 条；市区内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达到 14 处。旅游宣传推广完成率 100%。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率：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计划完成乡村旅游规划一份，实际完成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率 100%。

旅游业管理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计划人才教育培训班举办 6 次，参与人数 50 人以上。实际举办组织开展线下线上相结合的导游培训班次 6 次，培训参与人数 1000 人；计划开展文明旅游活动不少于 12 场、开展文明创建暗访检查 6 场、开展体检式暗访 1 次、制定团体标准 1 个、消费示范单位创建不少于 20 家、新建五星级酒店奖励 1 家；完成旅游统计调查和数据服务 1 项。实际 2022 年度全年开展文明旅游活动 20 场、开展文明创建暗访检查 7 次；开展暗访检查 3 次、《旅游酒店适老服务指南》被文旅部立项、创建消费示范单位 32 家、新建五星级酒店奖励 1 家、完成旅游统计调查和数据服务 1 项。计划完成安全生产信息归集、预案调整 1800

家以上、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单位数量 100 家以上。实际完成安全生产信息归集、预案调整 2200 家；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单位数量 105 家。计划保障应急平台正常运转，实际应急平台正常运转率 100%，旅游业管理完成率 100%。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49 分，得分率 82.90%。2022 年度惠民消费季活动实际发放 600 万元消费券，实际核销 497.37 万元，核销率 82.90%。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开展的文化演出及活动按照计划实施，演出内容与活动开展情况与实施计划相符。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 100%。根据旅游宣传推广涉及项目验收单，合格率 100%，旅游宣传推广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已通过专家验收，质量达标率 100%。

旅游业管理完成质量达标率：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开展的人才队伍建设、行业管理、安全生产、应急广播平台运维及质保金项目按照年初实施计划完成，游客诉案件数量逐年下降，旅游业管理完成质量达标率 100%。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

得分率 10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 2022 年 4 月份举办，10 月底结束，活动按期结束。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及时性：指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公益电影放映 10 月底按期完成，其余文化演出活动均按计划 12 月底前完成。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通过对 2022 年度旅游展会宣传与营销活动情况基础资料进行核查，活动按计划举办完成。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规划编制完成并经过专家验收。

旅游业管理完成及时性：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人才队伍建设、行业管理、安全生产、应急广播平台运维及质保金项目均按期完成。

成本控制情况：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单位 2022 年度通过对 4n+ 及各项旅游宣传推广工作通过招投标手段有效降低了项目实施成本，项目在批复预算控制值以内完成，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强。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 4 个方面进行考察，由 14 个三级指标构成。效益指标分值 35 分，评价得分 24.85 分，得分率 71.00%。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5.4 所示。

表 5.4 效益指标得分明细表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得分	得分率
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	5	≥3000 万元	2300 万	1.5	30%
2022 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	5	≥10%	6.45%	3.23	64.50%
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	3	≥10%	负增长	0	0%
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	3	显著提升	较显著	2.05	68.84%
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	2	显著提升	显著	2	100%
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	2	0 起	0 起	2	100%
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2	100%	100%	2	100%
行业标准及与总体目标符合度	1	高	高	1	100%
游客吸引力	2	≥90%	92.16	2	100%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2	≥90%	91.18	2	100%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2	≥90%	91.60	2	100%
烟台市民满意度	2	≥90%	90.71	2	100%
旅游业人员满意度	2	≥90%	80.68	1.07	53.40%
游客满意度	2	≥90%	91.80	2	100%
合计	35	-	-	24.85	71.00%

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 指标分值 5 分, 评价得分 1.5 分, 得分率 30%。2022 年度惠民消费券发放 600 万元, 实际核销 497.37 万元, 计划带动数额 3000 万元, 实际带动消费数额 2300 万元。

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3.23分，得分率64.50%。2022年度烟台市旅游业产值484.6亿元，相较2021年度旅游业产值455.24亿元增长29.36亿元，增长率6.45%。

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0分，得分率0%。2022年度烟台市年度接待游客人数5310.42万人次，相较于2021年度6505.85万人次减少1195.43万人次。

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指标分值3分，评价得分2.05分，得分率68.84%。通过对烟台市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到有效样本313份，认为通过实施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对于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提升显著得240人，占比76.68%，较显著63人，占比20.13%，不显著10人，占比3.19%，综合满意度为68.84%。

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通过对408名游客开展问卷调研，游客对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的满意度为91.80%，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情况显著。

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率100%。通过查阅网上舆情及投诉档案，烟台市2022年度旅游景区恶性事故发生次数为0。

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指标分值2分，评价得分2分，得分

率 100%。2022 年度烟台市发生游客投诉案件数量 35 件，实际解决答复 35 件，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100%。

行业标准及与总体目标符合度：指标分值 1 分，评价得分 1 分，得分率 100%。2022 年度《旅游酒店适老服务指南》标准被文旅部立项，有利于提升游客满意度，推动烟台旅游产业发展，与烟台市文旅发展目标相符。

游客吸引力：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通过对 408 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92.16%得游客表示愿意再次来烟台游玩。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评价组通过对 408 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372 名群众得出群众提起旅游能想到烟台市的旅游景区，知名度 91.18%。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评价组通过对 408 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217 名群众认为烟台市旅游形象声誉非常好，113 名群众认为比较好，仅有 15 人认为烟台市旅游形象不好，综合得出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为 91.60%。

烟台市民满意度：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评价组通过对 313 名烟台市民开展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满意度调研，得出群众对 2022 年度举办得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综合满意度为 90.71%。

旅游业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07 分，得分率 53.40%。评价组通过对 130 名旅游业人员开展满意度调研，得出从业人员对 2022 年度烟台开展的培训及文旅业促进发展措施的综合满意度为 80.68%。

游客满意度：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评价组通过对 408 名来烟游客开展满意度调研，得出游客得综合满意度为 91.80%。

六、项目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单位绩效管理需完善

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规范，根据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的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设置情况，评价组发现以下问题：

成本指标设置未细化。社区公益电影、公益演出项目涉及的成本指标直接设置为项目总预算数，未细化为每场次成本，在《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具有明确的补助标准，例如对“送戏下乡”、“公益性演艺活动”、“戏曲进校园”等补助标准为：专业剧院演出季演出补助 5000 元/场；送戏下乡、进厂矿演出，按演出区域确定补助标准；社区广场及戏曲进校园演出补助 1500 元/场；对农村公益电影数字节目购置和农村数字电影院线运营给予补助，对市级公益电影进社区、爱国主义教育电影进校园，按照 300 元/场给予补助。单位未参照相关

标准细化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量化不足。例如专项资金涉及的子项目旅游招徕奖励效益指标设置为，“拉动疫情期间和淡季旅游期间旅行社积极性”、“鼓励支持旅行社开拓境内外市场”，不利于后续进行量化考核。

（二）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

由于事前未充分考虑项目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保障措施，导致2022年度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共计2724.63万元（年初预算批复数为2424.63万元，年中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项目追加预算300万元），2022年度预算到位数2724.63万元，2022年度预算执行数1943.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35%，其中4+n剧目演出预算到位数550.00万元，预算执行数392.01万元，预算执行率71.27%；全民阅读预算到位数50.00万元，预算执行数37.35万元，预算执行率74.7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及追加预算到位数600.00万元，预算执行数25.61万元，预算执行率4.27%。

（三）管理制度落实力度不足，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资金使用规范性有待提升

根据《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专项资金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项

目评审立项和资金分配，对资金支出进度、使用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评价组在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落实存在不足，存在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的问题。具体问题如下：

1. 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支出范围无关的审计费用，涉及金额 18.10 万元。

2022 年度 6 月记账 24 号凭证中 4.00 万元用于烟台市文化发展公司、烟台市文物店、烟台市图书馆等单位的 2020-2021 年度资产、负债、净资产情况及财务收支情况审计；2022 年度 6 月记账 25 号凭证中 6.00 万元用于烟台市文化旅游公共服务中心、烟台市文化馆、烟台市美术博物馆、烟台市博物馆等四家单位的 2020-2021 年度资产、负债、净资产情况及财务收支情况审计；2022 年度 8 月记账 74 号凭证中 1.80 万元用于烟台市博物馆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绩效评价；2022 年度 9 月记账 29 号凭证中 0.60 万元用于京剧院运行经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2022 年度 10 月记账 63 号凭证中 0.50 万元用于市级文物保护资金、政府采购尾款进行项目评审；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57 号凭证中 2.00 万元用于烟台市文化馆现任馆长离任审计；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58 号凭证中 2.00 万元用于 2021 年度双演汇演专项资金绩效评价；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65 号凭证中 1.20 万元用于烟台美术博物馆法定代表人 2014-2022 年度任职期间经济责任审计。

2. 专项资金用于规定支出范围以外的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涉及金额 20.97 万元。

2022 年度 9 月记账 21 号、11 月记账 36 号凭证中 0.22 万元用于部门办公室桶装水购买；2022 年度 5 月记账 24 号、6 月记账 30 号、9 月记账 22 号、23 号等凭证中 12.44 万元用于部门日常办公用品购买；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24 号、51 号、72 号凭证中 8.53 万元用于部门报刊订阅；2022 年度 12 月记账 8 号凭证中 4.00 万元用于疫情防控宣传单页印刷；2022 年度部门差旅费报销中 6 月记账 33 号凭证中 3.35 万元用于口岸防疫差旅报销、9 月记账 13 号凭证中 0.27 万元用于扫黄打非会议差旅报销、9 月记账 15 号凭证中 0.20 万元用于考察新录用公务员差旅报销、9 月记账 42 号凭证中 0.49 万元用于参加国土空间资源培训差旅报销，上述产生的差旅费用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涉及的各子项目无关，不应由专项资金支付。

部门在上述资金使用过程中违背了《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专项资金支出范围：文化重点项目、旅游业重点项目、文化和旅游惠民补贴、人才队伍建设、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其他文化和旅游项目，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的使用规范性有待提升。

（四）项目产出效益存在不足

1.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采取与商家直

接签订合同的合作模式开展，由于个体商家影响力较弱，对于惠民消费活动的宣传力度存在不足；同时，与商家直接签订合同开展活动的方式对于资金的使用安全方面缺少有效的第三方过程监管，采用年底惠民消费活动结束后集中开展资金专项审计的方式不利于资金拨付进度的实现。

2.《烟台市文化旅游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提出，截至2022年底，实现全市接待游客750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950亿元的目标，2022年度烟台市实际全年接待游客人数5310.42万人次，旅游总收入637.31亿元，距离目标实现仍存在差距。

3.活动宣传力度有待提升。根据评价组对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开展的问卷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851份。其中对313名烟台市民开展的“对2022年度烟台市开展各类惠民消费活动了解程度”调研结果显示“非常了解”的为211人，占比为67.41%；对130名旅游从业者开展的“对2022年度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消费活动了解程度”、“对2022年度烟台市开展的旅游业人员培训了解程度”调研结果显示非常了解的人数占比均不足55%。

七、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加强对实施单位财务及业务科室的绩效培训，强化单位的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加强部门绩效管理过程中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

的联动配合程度。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便于以后年度进行考核，例如成本指标结合《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有关资金的具体支出方向及内容设置，优先考虑细化到最末级单位成本，例如公益电影放映补助标准 300 元/场、社区广场及戏曲进校园演出补助 1500 元/场；效益指标结合有关政策文件选取核心目标作为指标进行设置，如《烟台市文化旅游产业链长制实施方案》中提到的全市接待游客人次、年度旅游总收入等核心目标作为 2022 年度文旅产业发展核心经济、社会效益指标进行设置。

（二）提升预算测算合理性，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1. 强化项目前期论证。在项目预算申报前应充分解读相关政策依据、细化费用测算标准、将项目的预期经济产出和社会效益等与资金分配额度相匹配，同时结合项目以前年度执行情况，考虑项目实施内容与预算资金分配额度的合理性，关注财政预算资金的执行率及执行时效问题，在申报预算时改变“多多益善”的思想，减少“可能存在”支出的资金分配额度，实现对预算的精细化管理。

2. 及早布置工作，制定详细的用款计划。主管单位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应明确预算安排的资金的拨付流程及时间，按时间节点申请各项资金，在资金在下达到位的同时，及时将专项资金拨付到位，保证专项资金效益能得到有效地发挥。

3. 审计工作提前介入。在惠民消费季实施过程中要求第三方审计全程跟踪，淘汰以往惠民消费季结束后年底开展审计工作的模式，保障资金审计工作在活动结束后一月内全部完成，确保惠民消费季资金专项资金能够在当年及时拨付。

（三）强化制度落实，规范预算执行行为

1. 强化《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落实，保障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使用专项资金，不得擅自改变专项资金用途，确需变更的，应当根据有关规定进行预算调整。

2. 做好专项资金的内部审计监督，《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项目评审立项和资金分配，对资金支出进度、使用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按规定向社会公开项目申报、资金分配和绩效自评报告等，接受社会监督。项目单位应建立健全内部公开制度，主动公开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等情况，接受内部监督”。单位应加强专项资金的内部审查，及时提出纠正、处理违法违规行为的意见，保障专项资金的效益实现。同时加强内部考核，按月对专项资金涉及的全部子项目执行情况开展检查考核，以便内控制度真正落地，从根本上杜绝项目执行不规范现象的发生。

3. 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结合单位内部及外部开展的专项资金审计考核，强化对考核结果的应用，对于确定挪用、挤占的专项

资金额度下年度进行预算压减。

（四）优化项目实施流程，强化目标落实，优化宣传方式

1. 建议“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在开展形式上淘汰以往与商户直签的方式，采取与成熟的大平台签约方式开展活动，例如飞猪、携程等平台，借助平台实现对商家的实时动态监控，在保障资金使用安全的同时能够最大限度的提升活动的传播范围及影响力。

2. 强化以“烟台海岸生活”为核心，以树立海岸城市“烟台标杆”为引领，坚持山海岛滩城统筹联动，壮大滨海旅游雁阵形产业集群，构建“一带贯穿、一廊串联、三清突破、三极崛起”发展格局，建设海洋旅游示范区，全面升级滨海游、海上游、海岛游，打造国际化仙境海岸和国内一流海洋文化旅游目的地，推动全市接待游客人次及旅游总收入目标的实现。

3. 加强各项活动的宣传推广力度。一是在车站、公共交通工具广告位及景区设置相关活动的宣传推广牌；二是通过短信、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定向推送提高相关活动的传播力度；三是与社区、活动参与商家加强合作，通过在小区门口、商家门店显眼处放置或张贴相关文旅活动的宣传页，提高群众的知晓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调查问卷统计分析报告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问题清单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6. 修正后的绩效目标表
7.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1.调查问卷（满意度问卷）统计分析报告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满意度调查问卷（市民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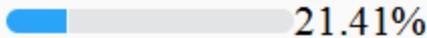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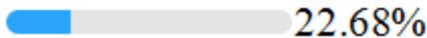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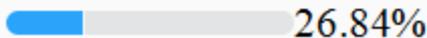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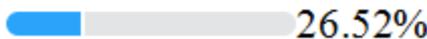
您好！受烟台市财政局委托，我司针对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效果进行社会调研。本次问卷旨在客观评价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我们的问卷。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2023年06月

一、基本信息

1.您所在的区县？

2.您的年龄？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20岁以下	8	 2.56%
B.20-30岁	67	 21.41%
C.30-40岁	71	 22.68%
D.40-50岁	84	 26.84%
E.50岁以上	83	 26.5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二、基本问题

1.您对 2022 年度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文化演出及活动了解吗? (社区公益电影、公益演出、京剧码头等)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231	 73.8%
B.比较了解	73	 23.32%
C.不了解	9	 2.8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2.您对 2022 年度烟台市开展的惠民消费活动了解吗? (惠民消费季发放消费券)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211	 67.41%
B.比较了解	87	 27.8%
C.不了解	15	 4.7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3.各项文旅惠民活动的开展对您文化生活的提升程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显著	240	 76.68%
B.较显著	63	 20.13%

C.不显著	10	 3.1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三、满意度调查

1.您对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文化演出及惠民消费活动内容丰富性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54	 81.15%
B.比较满意	37	 11.82%
C.基本满意	19	 6.07%
D.不太满意	2	 0.64%
E.非常不满意	1	 0.3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2.您对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文化演出及惠民消费活动数量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51	 80.19%
B.比较满意	38	 12.14%
C.基本满意	20	 6.39%
D.不太满意	2	 0.64%
E.非常不满意	2	 0.6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3.您对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文化演出及惠民消费活动时间安排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48	 79.23%
B.比较满意	45	 14.38%
C.基本满意	17	 5.43%
D.不太满意	2	 0.64%
E.非常不满意	1	 0.3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4.您对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文化演出及惠民消费活动宣传效果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50	 79.87%
B.比较满意	40	 12.78%
C.基本满意	18	 5.75%
D.不太满意	2	 0.64%
E.非常不满意	3	 0.9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313	

四、您对目前烟台市文化旅游发展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请您提出具体的完善建议和宝贵意见:

感谢您的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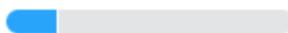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满意度 调查问卷（旅游从业者版）

您好！受烟台市财政局委托，我司针对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效果进行社会调研。本次问卷旨在客观评价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我们的问卷。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2023 年 06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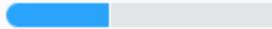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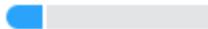
一、基本信息

1.您所从事的旅游行业是？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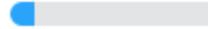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景区	23	 17.69%
B.酒店	9	 6.92%
C.旅行社	62	 47.69%
D.商户	6	 4.62%
E.其他	30	 23.0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二、基本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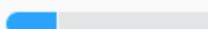
1.您对 2022 年度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消费活动了解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66	 50.77%
B.比较了解	47	 36.15%
C.不了解	17	 13.0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2.您对 2022 年度烟台市开展的旅游业人员培训了解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了解	69	 53.08%
B.比较了解	50	 38.46%
C.不了解	11	 8.4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3.各项文旅活动的开展是否为您带来了收益的提升？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是	107	 82.31%
B.否	23	 17.69%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4.您认为烟台市 2022 年度旅游客源市场规模有无变化？ [单选

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变化很大，市场不断拓展	90	 69.23%
B.变化不大，规模增长缓慢	36	 27.69%
C.没有变化	4	 3.0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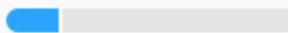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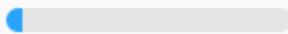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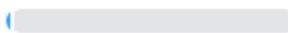
三、满意度调查

1.您对烟台市 2022 年度的旅游宣传推广工作的满意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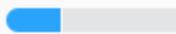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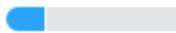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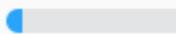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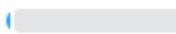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79	 60.77%
B.比较满意	27	 20.77%
C.基本满意	17	 13.08%
D.不太满意	5	 3.85%
E.非常不满意	2	 1.5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2.您对惠民消费券发放增加消费欲望效果的满意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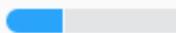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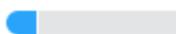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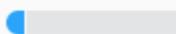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78	 60%

B.比较满意	24	 18.46%
C.基本满意	18	 13.85%
D.不太满意	8	 6.15%
E.非常不满意	2	 1.5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3.您对活动开展提升客流量取得效果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77	 59.23%
B.比较满意	25	 19.23%
C.基本满意	18	 13.85%
D.不太满意	8	 6.15%
E.非常不满意	2	 1.5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4.您对烟台市旅游业发展扶持保障力度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79	 60.77%
B.比较满意	26	 20%
C.基本满意	14	 10.77%
D.不太满意	9	 6.92%

E.非常不满意	2	 1.5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30	

四、您对目前烟台市实施旅游发展项目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请

您提出具体的完善建议和宝贵意见: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感谢您的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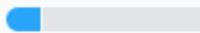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满意度 调查问卷（游客版）

您好！受烟台市财政局委托，我司针对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效果进行社会调研。本次问卷旨在客观评价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我们的问卷。问卷采用不记名方式，请根据您的个人真实感受填写。我们保证问卷数据仅限于统计分析，对您的个人信息将严格保密。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2023 年 06 月

一、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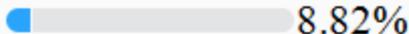
1.您来自？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省内	352	 86.27%
B.省外	49	 12.01%
C.国外	7	 1.7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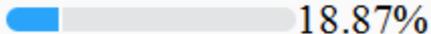
二、基本问题

1.提起旅游您能想到烟台市的旅游景区吗？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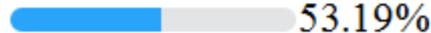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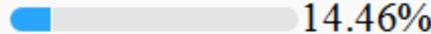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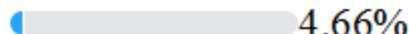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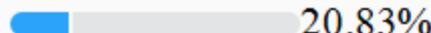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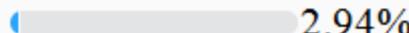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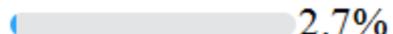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能	372	 91.18%
B.否	36	 8.8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2.您能想起烟台市旅游宣传的广告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能	331	 81.13%
B.否	77	 18.8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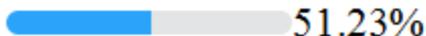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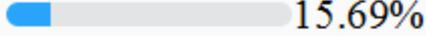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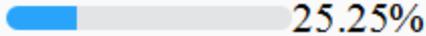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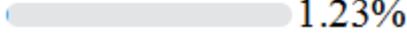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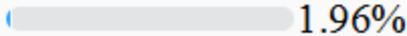
3.您通过以下哪种途径了解烟台旅游相关信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短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定向推送	217	 53.19%
B.公共场所的广告牌宣传	59	 14.46%
C.央视广告	19	 4.66%
D.抖音、快手等网络平台	85	 20.83%
E.市场推介会	5	 1.23%
F.其他	12	 2.94%
G.不了解	11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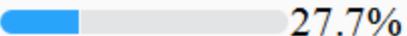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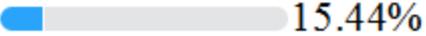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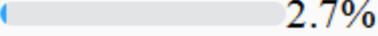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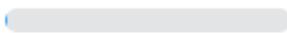
4.您认为通过以下哪种途径可以更好地提升烟台旅游的知名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短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定向推送	209	 51.23%
B.公共场所的广告牌宣传	64	 15.69%
C.央视广告	19	 4.66%
D.抖音、快手等网络平台	103	 25.25%
E.市场推介会	5	 1.23%
F.其他	8	 1.96%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5.您认为烟台市旅游形象的声誉如何?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好	217	 53.19%
B.比较好	113	 27.7%
C.一般	63	 15.44%
D.不太好	11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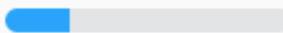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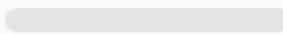
E.非常不好	4	 0.9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6.烟台市旅游品牌在国内众多旅游品牌中属于佼佼者吗？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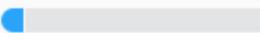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同意	214	 52.45%
B.比较同意	99	 24.26%
C.基本同意	62	 15.2%
D.不太同意	27	 6.62%
E.非常不同意	6	 1.4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7.您认为通过以下哪种途径可以更好地提升烟台旅游的美誉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短信、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定向推送	193	 47.3%
B.公共场所的广告牌宣传	53	 12.99%
C.央视广告	64	 1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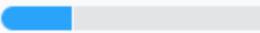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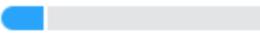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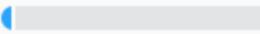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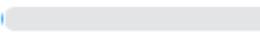
D.抖音、快手等网络平台	94	 23.04%
E.市场推介会	3	 0.74%
F.其他	1	 0.2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8.您会选择再次前来烟台市旅游吗？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会	376	 92.16%
B.不会	32	 7.8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三、满意度调查

1.您对烟台市旅游服务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23	 54.66%
B.比较满意	102	 25%
C.基本满意	62	 15.2%
D.不太满意	17	 4.17%
E.非常不满意	4	 0.9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2.您对烟台市景区游览内容丰富性的满意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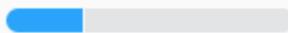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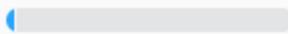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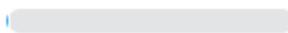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02	 49.51%
B.比较满意	108	 26.47%
C.基本满意	77	 18.87%
D.不太满意	16	 3.92%
E.非常不满意	5	 1.2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3.您对本市景区内的基础设施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04	 50%
B.比较满意	115	 28.19%
C.基本满意	66	 16.18%
D.不太满意	14	 3.43%
E.非常不满意	9	 2.21%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4.您对烟台市旅游体验感的总体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216	 52.94%

B.比较满意	112	 27.45%
C.基本满意	63	 15.44%
D.不太满意	13	 3.19%
E.非常不满意	4	 0.9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408	

四、您对目前烟台市旅游发展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请您提出具体的完善建议和宝贵意见: [填空题]

感谢您的配合!

2.绩效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决策 (14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5权重分。</p>	<p>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依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大力推进旅游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鲁政发(2006)148号)、《关于提升旅游业综合竞争力加快建成旅游强省的意见》(鲁政发(2013)16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国发(2014)31号文件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鲁政发(2014)21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旅游发展委贯彻国办发(2015)62号文件《促进旅游产业转型升级实施方案的通知》、《烟台市“十四五”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烟文旅〔2021〕133号)、《2022年全市文化和旅游工作要点》等相关文件设立，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统筹规划全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并没有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得分率100%。</p>	3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3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3权重分。	专项资金申报按“下评一年”的方式开展,与市级部门预算申报衔接推进。每年二季度,市文化和旅游局下发次年度项目资金申报通知和申报指南,组织开展遴选项目工作。经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后,于9月底前以正式文件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根据年度资金预算规模,编制专项资金预算,按部门预算编制程序 and 规定依次报市政府、人代会批准,项目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集体决策,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得分率100%。	3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绩效目标(4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4权重分。	根据单位提交的专项资金各分项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分析,2022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与单位实际工作相关,预期产出效益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但项目绩效目标未将年度工作实现效益目标全面设置,绩效目标完整性欠缺。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1.5分,得分率75%。	1.5	绩效目标申报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明确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3权重分。	根据单位提交的专项资金各分项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分析，2022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成本指标未细化拆解为明细成本，同时效益指标量化程度不足，无法有效与项目总体目标计划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0.67分，得分率33.33%。	0.67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4权重分。	项目安排及资金分配方案，按照“三重一大”要求，经市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后，于9月底前以正式文件报送市财政局，市财政局根据年度资金预算规模，编制专项资金预算，按部门预算编制程序和规定依次报市政府、人代会批准；项目预算内容由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根据2022年度工作分配任务量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但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存在偏差，预算结转结余较多。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50分，得分率75%。	1.50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财政拨款凭证、会计凭证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2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2权重分。	单位根据《关于批复2022年市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关于追加2022年文化旅游消费券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等预算批复、调整文件,借鉴2021年度烟台市旅游发展专项实施经验,针对各项工作分工、项目经费提出了实施方案,确定了项目预算额度,资金分配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2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财政拨款凭证、会计凭证等
过程 (21分)	资金管理 (13分)	资金到位率	4	100%	上级实际到位资金与上级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根据指标文件以及财务资料等文件,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预算批复2424.63万元,年中追加资金300.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2724.63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4分,得分率100%。	4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收支凭证、会计凭证、总账、明细账等
		预算执行率	4	100%	项目上级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	2022年度专项资金预算实际到位2724.63万元,2022年度预算执行数1943.99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1.35%。其中预算执行率	2.85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收支凭证、会计凭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缺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得分=预算执行率*权重分。	低的项目情况：4+n 剧目演出预算到位数 55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92.01 万元，预算执行率 71.27%；全民阅读预算到位数 5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37.3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4.70%；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及追加预算到位数 600.00 万元，预算执行数 25.61 万元，预算执行率 4.27%。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2.85 分，得分率 71.35%。		总账、明细账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规范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 5 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 1/4 权重分。 注：若 20% 以上的资金存在问题，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根据《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专项资金实行分级管理、分级负责。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项目评审立项和资金分配，对资金支出进度、使用绩效、安全性和规范性等负责，评价组在现场核查过程中发现部门对于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的落实存在不足，存在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的问题，一是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无关的审计费用，二是专项资金用于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1.25 分，得分率 25%。	1.25	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指标文件、批复文件、收支凭证、会计凭证、总账、明细账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组织实施 (8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4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2权重分。	单位制定有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财务管理制度及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业务方面参照各分项实施方案执行;财务及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4分,得分率100%。	4	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有效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价要点均已完成,得4分;每发现一处不符合,扣1/4权重分。	单位未遵守《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无关的审计费用,及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各子项目涉及到的合同书、验收报告资料齐全,实施条件与实施方案相符,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50%。	2	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产出(30分)	产出数量(12分)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率	3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	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的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100%。	2022年度计划通过开展惠民消费季活动发放600万惠民消费券,实际发放600万元,完成率	3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旅游产业发展工作完成情况。	当实际完成率 $\leq 100\%$ 时,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当 $130\% >$ 实际完成率 $> 100\%$ 时,得分=权重分;当实际完成率 $\geq 130\%$ 时,分析原因,酌情扣分。	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得分率100%		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率	3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演出及活动的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的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 $\times 100\%$ 。当实际完成率 $\leq 100\%$ 时,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当 $130\% >$ 实际完成率 $> 100\%$ 时,得分=权重分;当实际完成率 $\geq 130\%$ 时,分析原因,酌情扣分。 注:若项目实际完成量达不到计划完成量的80%,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022年度计划放映公益电影1000场,实际完成1000场;计划围绕元宵节、七一、十一、元旦打造重点文艺演出;打磨提升音乐剧《审判日》、创排新剧目,实际举办了2022烟台市元宵晚会、七一、十一晚会、烟台戏曲演出月等多场大型主题演出;完成京剧《戚继光》、吕剧《社区书记》、音乐剧《审判日》打磨提升,完成吕剧《双恨记》创排;计划开展惠民演出场次20场,实际完成20场;计划推出2022戏曲演出月京剧吕剧演出10场,实际完成10场;计划完成60场公益演出,实际完成100场;计划开展“双演”巡演200场,实际完成241场;计划开展4项全民阅读活动,实际完成4项活动;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得分率100%。	3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率	3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 评价2022年度旅游宣传推广工作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的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100%。 当实际完成率≤100%时, 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当130%>实际完成率>100%时, 得分=权重分; 当实际完成率≥130%时, 分析原因, 酌情扣分。 注: 若项目实际完成量达不到计划完成量的80%, 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022年度计划举办活动场次30场, 全年发稿600篇; 烟台文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数量400条; 市区内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8处。实际完成举办推广活动35场; 全年发布宣传稿件650篇; 烟台文旅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439条; 市区内旅游咨询中心、旅游集散中心达到14处。旅游宣传推广完成率100%, 本项得3分, 得分率100%。	3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率	1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 评价2022年度旅游发展规划工作的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的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100%。 当实际完成率≤100%时, 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 当130%>实际完成率>100%时, 得分=权重分; 当实际完成率≥130%时, 分析原因, 酌情扣分。注: 若项目实际完成量达不到计划完成量的80%, 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022年度计划完成乡村旅游规划一份, 实际完成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率100%, 本项得1分, 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旅游业管理完成率	2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旅游业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项目完成率=(实际完成的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100%。当实际完成率≤100%时，得分=实际完成率*权重分；当130%>实际完成率>100%时，得分=权重分；当实际完成率≥130%时，分析原因，酌情扣分。 注：若项目实际完成量达不到计划完成量的80%，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022年度计划人才教育培训班举办6次，参与人数50人以上。实际举办组织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导游培训班次6次，培训参与人数1000人；计划开展文明旅游活动不少于12场、开展文明创建暗访检查6场、开展体检式暗访1次、制定团体标准1个、消费示范单位创建不少于20家、新建星级酒店奖励1家；完成旅游统计调查和数据服务1项。实际2022年度全年开展文明旅游活动20场、开展文明创建暗访检查7次；开展暗访检查3次、《旅游酒店适老服务指南》被文旅部立项、创建消费示范单位32家、新建星级酒店奖励1家、完成旅游统计调查和数据服务1项。计划完成安全生产信息归集、预案调整1800家以上、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单位数量100家以上。实际完成安全生产信息归集、预案调整2200家；委托第三方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单位数量105家。计划保障应急平台正常运转，实际应急平台正常运转率100%。旅游业管理完成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2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产出质量 (12分)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质量达标率	3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产业发展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指标值。	2022年度惠民消费季活动实际发放600万元消费券,实际核销497.37万元,核销率82.9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49分,得分率82.90%	2.49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文化演出及活动开展质量达标率	3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演出及活动的质量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得分=质量达标率*权重分。	2022年度开展得文化演出及活动按照计划实施,演出内容与活动开展情况与实施计划相符,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得分率100%。	3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质量达标率	3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宣传推广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得分=质量达标率*权重分。	根据旅游宣传推广涉及项目验收率,合格率100%,旅游宣传推广完成质量达标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分,得分率100%	3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质量达标率	1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发展规划工作的质量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得分=质量达标率*权重分。	烟台“鲜美田园”乡村旅游带规划编制已通过专家验收,质量达标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旅游业管理完成质量达标率	2	100%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旅游业管理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得分=质量达标率*权重分。	2022年度开展的人才队伍建设、行业管理、安全生产、应急广播平台运维及质保金项目按照年初实施计划完成，游客诉案件数量逐年下降，旅游业管理完成质量达标率10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2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产出时效(5分)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产业发展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时间在计划时间内得满分，每超出一天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2022年4月份举办，10月底结束，活动按期结束，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演出及活动的完成及时性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时间在计划时间内得满分，每超出一天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公益电影放映10月底按期完成，其余文化演出活动均按计划12月底前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宣传推广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时间在计划时间内得满分，每超出一天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通过对2022年度旅游展会宣传与营销活动情况基础资料进行核查，活动按计划举办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发展规划工作的完成及时性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时间在计划时间内得满分，每超出一天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年度规划编制完成并经过专家验收，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旅游业管理完成及时性	1	及时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旅游业管理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时间在计划时间内得满分，每超出一天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年度人才队伍建设、行业管理、安全生产、应急广播平台运维及质保金项目均按期完成，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工作任务下达文件、工作完成考核材料、实施过程材料、年度绩效评价资料、基础数据、现场核查、访谈。
	产出成本(1分)	成本控制情况	1	强	通过该项目投入和产出进行分析，考核该项目的总成本效益情况。	等级分为强、一般、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单位2022年度通过对4n+及各项旅游宣传推广工作通过招投标手段有效降低了项目实施成本，项目在批复预算控制值以内完成，项目成本控制情况强，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成本效益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效益(35分)	经济效益(10分)	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	5	≥3000万元	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项目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情况。	根据2022年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进行评分,当2022年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3000万时得满分,每降低100万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年度惠民消费券实际核销497.37万元,带动消费数额2300万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5分,得分率30%。	1.5	项目相关资料库卷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	5	≥10%	考察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对于旅游业的推动作用。2022年旅游业产值相较于2021年度产值的增长情况。	根据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进行评分,当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10%时得满分,每降低1%扣除10%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年度烟台市旅游业产值484.6亿元,相较2021年度旅游业产值455.24亿元增长29.36亿元,增长率6.45%,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3.23分,得分率64.50%	3.23	项目相关资料库卷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社会效益(13分)	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	3	≥10%	考察烟台市接待游客人数的增长情况,计算公式: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本年度接待游客人数/上年度接待游客人数-1)×100%。	根据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进行评分,当年增长率5%-10%,得80%权重分,等于或超过10%,得100%权重分,低于5%(不含)不得分。	2022年度烟台市年度接待游客人数5310.42万人次,相较于2021年度6505.85万人次减少1195.43万人次,根据评分标准,本项不得分。	0	项目相关资料库卷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	3	提升	考察通过实施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对于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提升情况。	等级分为显著、较显著、不显著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通过对烟台市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问卷，收集到有效样本 313 份，认为通过实施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对于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提升显著得 240 人，占比 76.68%，较显著 63 人，占比 20.13%，不显著 10 人，占比 3.19%，综合满意度为 68.84%，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2.05 分，得分率 68.84%。	2.05	项目相关资料卷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	2	提升	考核通过旅游业人才培养工作的开展对于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等级分为显著、较显著、不显著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通过对 408 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游客对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的满意度为 91.80%，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情况显著，本项得 2 分，得分率 100%。	2	项目相关资料卷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	2	0 起	考察烟台市 2022 年度旅游景区恶性事故发生情况。	发生次数等于目标值时，得 100%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通过查阅网上舆情及投诉档案，烟台市 2022 年度旅游景区恶性事故发生次数为 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 2 分，得分率 100%。	2	项目相关资料卷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2	100%	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本年度旅游投诉结案数/本年度旅游投诉总数）×100%。	当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geq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2022年度烟台市发生游客投诉案件数量35件，实际解决答复35件，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100%，根据评价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2	项目相关资料查阅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行业标准及与总体目标符合度	1	高	出具的行业标准与总体目标符合度。	等级分为高、较高、不高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2022年度《旅游酒店养老服务指南》标准被文旅部立项，有利于提升游客满意度，推动烟台旅游产业发展，与烟台市文旅发展目标相符，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分，得分率100%。	1	项目相关资料查阅研究、基础数据、现场核查、统计年鉴、专家咨询。
	可持续影响（6分）	游客吸引力	2	$\geq 90\%$	考核未烟台游客对于再次来烟台游玩的意愿情况。	当游客吸引力 \geq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游客吸引力 $<$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游客吸引力）/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通过对408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92.16%的游客表示愿意再次来烟台游玩，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	2	游客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2	≥90%	考核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情况。	根据对游客进行问卷调查得出结果。当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geq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通过对408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372名群众得出群众提起旅游能想到烟台市的旅游景区，知名度91.18%，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2	调查问卷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2	≥90%	考核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情况。	根据对游客进行问卷调查得出烟台市复游率。当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geq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 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通过对408名游客开展问卷调查，217名群众认为烟台市旅游形象声誉非常好，113名群众认为比较好，仅有15人认为烟台市旅游形象不好，综合得出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为91.6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得分率100%。	2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依据
满意度(6分)		烟台市民满意度	2	≥90%	考察烟台市民群众对开展的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的满意度。	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满意度)/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通过对313名烟台市民开展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满意度调研,得出群众对2022年度举办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综合满意度为90.71%,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2分,得分率100%。	2	调查问卷
		旅游业人员满意度	2	≥90%	考察旅游业人员对烟台开展的培训及文旅业促进发展措施的满意度。	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满意度)/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通过对130名旅游业人员开展满意度调研,得出从业人员对2022年度烟台开展的培训及文旅业促进发展措施的综合满意度为80.68%,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1.07分,得分率53.40%。	1.07	调查问卷
		游客满意度	2	≥90%	考察游客对来烟台旅游的满意度。	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当满意度<目标值时,得分=权重分-(5%*权重分)*(目标值-满意度)/1%。注:每下降1%,扣除5%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组通过对408名来烟游客开展满意度调研,得出游客综合满意度为91.8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得2分,得分率100%。	2	调查问卷
合计			100					80.11	

3.问题清单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责任单位
项目立项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规范，成本指标设置未细化，效益指标量化不足。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	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存在偏差，预算结转结余较多。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由于事前未充分考虑项目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保障措施，导致 2022 年度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2022 年度预算到位数 2724.63 万元，2022 年度预算执行数 194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1.35%	
	2	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一是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无关的审计费用，二是专项资金用于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3	单位未遵守《烟台市市级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将资金用于支付与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无关的审计费用，及单位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业务管理存在的问题	1	与商家直接签订合同开展活动的方式对于资金的使用安全方面缺少有效的第三方过程监管，采用年底惠民消费活动结束后集中开展资金专项审计的方式不利于资金拨付进度的实现。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第六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采取与商家直接签订合同的合作模式开展，由于个体商家影响力较弱，对于惠民消费活动的宣传力度存在不足。	
	2	2022 年度惠民消费季活动实际发放 600 万元消费券，实际核销 497.37 万元，核销率 82.90%，核销率有待提升。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烟台市文化旅游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提出，截至 2022 年底，实现全市接待游客 750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950 亿元的目标，2022 年度烟台市实际全年接待游客人数 5310.42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 637.31 亿元，距离目标实现仍存在差距。	
	2	活动宣传力度有待提升。根据评价组对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开展的问卷调查，共收回有效问卷 851 份。其中对 313 名烟台市民开展的“对 2022 年度烟台市开展各类惠民消费活动了解程度”调研结	

		果显示“非常了解”的为 211 人，占比为 67.41%；对 130 名旅游从业者开展的“对 2022 年度烟台市举办的惠民消费活动了解程度”、“对 2022 年度烟台市开展的旅游业人员培训了解程度”调研结果显示非常了解的人数占比均不足 55%。
--	--	---

4.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预算) 业务主管部门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预算金额 (万元)	2724.63
资金涉及区市个数	1
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资金使用单位数	1
现场评价项目预算金额 (万元)	2724.63
现场评价项目金额占预算金额%	100%
项目计划完成时间	2022.12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	2022.12
截至 2022 年底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截至评价基准日项目实际完成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项目质量达标率	95.75%
资金到位及时率	100%
截至 2022 年底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1943.99
截至评价基准日资金财政支出进度	1943.99

5.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情况（以指标文为准，与报告资金描述对应）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项目存在问题	意见或建议	主管部门
		预算金额	到位资金金额	执行金额（实际支出）	执行率（=支出金额/到位资金）					
1	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724.63	2724.63	1943.99	71.35%	80.11	良	①项目单位绩效管理需完善 ②预算执行进度较慢，整体预算执行率偏低 ③管理制度落实力度不足，专项资金超范围支出，资金使用规范性有待提升 ④项目产出效益存在不足	①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②提升预算测算合理性，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③强化制度落实，规范预算执行行为 ④优化项目实施流程，强化目标落实，优化宣传方式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6.修正后的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

年度目标 (2022年)								
项目编号及名称		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291001		
项目单位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年度资金总额		2724.63		
资金用途		1、旅游产业发展（发放惠民消费券拉动群众消费，促进文旅产业发展，增加就业机会）。 2、文化演出及活动（通过开展多种类型的演出及阅读活动，丰富市民文化生活）。 3、旅游宣传推广（精心策划具有烟台地域特色的文化旅游产品和活动，举办各类相关地区营销推广活动及新媒体营销，多渠道全方位展示烟台形象）。 4、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烟台市乡村旅游规划，推动全域乡村旅游发展）。 5、旅游业管理（营造文明有序的旅游市场环境，不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实现全市文化和旅游经济运行的有效监测，推动文旅行业高质量发展，保障烟台良好的城市旅游形象）。						
资金支出计划		3月底		6月底		10月底		12月底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 大力推动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建设，通过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利用公共文化阵地，促进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和传播；同时以全域旅游发展理念和模式为导向，通过加快旅游资源整合，推进重大旅游项目建设，创新旅游产品业态，提升旅游主体发展水平等措施的实施，确保旅游以高于全省旅游平均增长水平增长幅度持续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值			指标确定依据	评(扣)分标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演出补助成本	每场次演出的成本费用标准	≤	xx	元/场	计划标准	详见 excel
		公益电影补助成本	每部电影的补助成本标准	≤	xx	元/部		

		人均培训成本	每人次每天参与培训产生的成本	≤	xx	元/人次/天	计划标准	
		单次活动成本	开展一次活动的成本	≤	xx	万元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产业发展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演出及活动的完成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宣传推广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发展规划工作的完成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旅游业管理完成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旅游业管理工作完成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质量达标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产业发展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质量达标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演出及活动的质量达标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质量达标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宣传推广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质量达标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发展规划工作的质量达标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旅游业管理完成质量达标率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旅游业管理工作质量达标情况。	=	100	%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旅游产业发展完成及时性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产业发展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		及时		计划标准
		文化演出及活动完成及时性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演出及活动的完成及时性情况。		及时		计划标准
		旅游宣传推广完成及时性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宣传推广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		及时		计划标准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及时性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2022年度旅游发展规划工作的完成及时性情况。		及时		计划标准
		旅游业管理完成及时性	参照项目实施计划,评价旅游业管理工作完成及时性情况。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	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项目惠民消费券拉动消费数额情况。	≥	3000	万元	计划标准
		2022年旅游业产值增长率	考察2022年度烟台市文化旅游发展专项对于旅游业的推动作用。2022年旅游业产值相较于2021年度产值的增长情况。	≥	10	%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	考察烟台市接待游客人数的增长情况，计算公式：年度接待游客人数增长率=（本年度接待游客人数/上年度接待游客人数-1）×100%。	≥	10	%	计划标准
		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	考察通过实施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对于群众业余文化生活质量提升情况。		提升		计划标准
		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	考核通过旅游业人才培养工作的开展对于旅游业人员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		计划标准
		旅游景点恶性事故发生次数	考察烟台市2022年度旅游景区恶性事故发生情况。	=	0	起	计划标准
		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	年度旅游投诉结案率=（本年度旅游投诉结案数/本年度旅游投诉总数）×100%。	=	100	%	计划标准

		行业标准及与总体目标符合度	出具的行业标准与总体目标符合度。		高		计划标准	
	可持续影响指标	游客吸引力	考核来烟台游客对于再次来烟台游玩的意愿情况。	≥	90	%	计划标准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	考核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知名度情况。	≥	90	%	计划标准	
		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	考核烟台市旅游形象的美誉度情况。	≥	90	%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烟台市民满意度	考察烟台市群众对开展的各项惠民演出文化活动满意度。	≥	90	%	计划标准	
		旅游业人员满意度	考察旅游业人员对烟台开展的培训及文旅业促进发展措施的满意度。	≥	90	%	计划标准	
		游客满意度	考察游客对来烟台旅游的满意度。	≥	90	%	计划标准	

7.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书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根据烟台市财政局与我单位的委托协议书，我单位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起对你单位 2022 年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组织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报告送达你单位征求意见。请在收到绩效评价报告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意见，反馈我单位。如果在规定期限内没有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无异议。

联系人： 陈超

联系电话： 15588881545

送达时间： 2023 年 7 月

附件： 绩效评价报告

单位名称

2022 年 7 月 30 日

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烟新绩字[2023]001号

委托方：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预算单位：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第三方机构：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7月

目录

摘要.....	1
一、 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立项.....	1
(二) 项目预算.....	2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
(四) 项目组织及管理.....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一) 项目绩效总目标.....	2
(二)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2
三、 评价基本情况.....	2
(一) 工作人员.....	2
(二) 评价思路.....	3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4
(四) 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5
(五) 评价过程.....	5
四、 评价结论情况.....	7
(一) 评价综合得分及等次.....	7
(二) 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	7
五、 意见建议.....	8
正文部分.....	9
一、 项目基本情况.....	9
(一) 项目立项.....	9

(二) 项目预算.....	10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0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1
(一) 项目绩效总目标.....	11
(二)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1
三、评价基本情况.....	11
(一) 评价目的.....	11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2
(三) 评价依据.....	12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3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9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9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3
(一)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3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4
(三)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25
五、项目主要绩效.....	29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29
七、意见建议.....	30

摘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立项

1. 项目立项背景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是国内成立最早的地市级美术博物馆之一。2021年烟台美术博物馆和烟台画院合并，成立新的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是美术馆的生命之源，立馆之本。艺术品征集和收藏是其重要职责。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自1984年成立以来，通过高层次艺术展览及公教活动的引导与传播，不断拓展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与形式。为了更好的为公众打造高品质公共文化平台，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申请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

为了加强和规范艺术品征集、收藏工作，提高艺术品收藏质量，最大程度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严格执行《烟台美术博物馆艺术品征集收藏及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2. 项目立项目的

加强美术馆建设、引导和活化馆藏，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让更多公众分享美术发展的成果，为国家、为民众积累公共文化财富，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更好体现美术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

（二）项目预算

2022年度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预算33万元，为市级财政拨款。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主要用于以烟台籍艺术家的个案研究系列、烟台人文风情优秀美术作品系列、胶东传统民间艺术作品系列、近现代名人墨迹系列、国内外当代艺术领域系列为方向的收藏。

（四）项目组织及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项目预算单位为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具体预算资金使用单位为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资金拨付单位为烟台市财政局。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更好的体现美术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

（二）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严格按照《烟台美术博物馆艺术品征集收藏及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科学合理使用财政拨款资金，高质量的保证年度收藏任务的完成，给市民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工作人员

按照编制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我事务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项目总负责人对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负责，指导监督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遵守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负责项目报告的审核签发。项目组长在对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评价方案、完善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进行综合评价以及提出意见和建议，与业务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以及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评价实施工作。项目组成员按照项目的方案对各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书面资料进行审核、现场核查访问抽取资料、对各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绩效进行初评并汇报项目组长、出具小组绩效评价结论。

（二）评价思路

1. 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通过对2022年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2）评价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烟政办字〔2019〕42号）

《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烟财绩〔2022〕5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资金（33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1家事业法人单位，1个项目；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依据及本项目的性质，参照相关绩效考核要求，在与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多次沟通后，共同确定了本次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分四级，设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25个，并根

据不同指标的重要程度赋予不同的分值。各分值分级累加之和即为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

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体系详见附件2。

（四）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1.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原则，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项目实施程序、结果进行分析、对比。在此基础上，运用定量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系统、科学的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五）评价过程

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具体为：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我方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选取人员组成了绩效评价小组。

(2) 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在与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基础上，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在前期调查了解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

2. 组织实施阶段

(1) 按照经审定的评价方案，具体组织绩效评价实施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针对评价内容和重点收集评价证据，完成工作底稿。

(2) 资料收集与核查。对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同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的数据资料，与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和分析，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3. 分析评价阶段

(1) 评价实施结束后，评价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对评价中获得的材料进行整理，对评价中总结归纳的成绩、发现的问题、扣分的因素等分别编制“绩效评价工作底稿”提交评价组负责人。

(2) 以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分析评

价，计算各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进行相关原因分析。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评价综合得分及等次

经过综合评价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3分（绩效评价评分表详见附件2），为优秀等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指标类别	评价得分	标准分	扣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2	19	7	63.16%
2	项目过程	15	15	0	100.00%
3	项目产出	40	40	0	100.00%
4	项目效益	26	26	0	100.00%
	合计	93	100	7	93.00%

（二）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

1. 取得的成效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成立于1984年，是我国最早成立的地市级美术博物馆，是集展览、收藏、研究、公共教育等职能为一体的公益性文化单位。2021年，烟台美术博物馆与烟台画院合并，成立新的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建馆至今，美术博物馆依靠自身优势，加强美术馆建设、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让更多公众分享美术发展的成果，为国家、为民众积累公共文化财富，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更好体现美术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外界对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给出了较高评价，其中观众满意度达到99.14%。

2. 存在问题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工作正常运转，项目设立至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个别绩效目标不可量化。例如：确定社会效益指标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的指标值为显著。

资金投入方面：

(1) 资金分配依据的合理性稍有欠缺，预算资金额度测算时只含美术作品收藏直接费用，未包含间接费用。项目实际支出中间接费用发生额14.75万元。

(2) 资金分配结果的合理性欠缺，胶东名家系列藏品收藏实际支出为0元，其预算支出为1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中间接费用发生额14.75万元。其预算支出为0元。

五、意见建议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应完善绩效目标的制定，确保绩效目标可量化；完善预算编制科学性及资金分配合理性；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应加强内部管理，充分发挥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的优势，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让更多公众分享美术发展的成果，为国家、为民众积累公共文化财富，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更好体现美术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不断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 立项环境和条件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是国内成立最早的地方级美术博物馆之一。自1984年成立以来，通过高层次艺术展览及公教活动的引导与传播，不断拓展美术馆公共文化服务的内容与形式。为了更好的为公众打造高品质公共文化平台，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申请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

2021年烟台美术博物馆和烟台画院合并，成立新的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是美术博物馆的生命之源，立馆之本。艺术品征集和收藏是其重要职责。

为了规范藏品征集和评审工作，美术博物馆专门成立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审委员会由我市美术（馆）界专家组成，共计30位（含馆班子成员3人）。专家评审委员会负责作品的入藏资格审定、入藏作品价值评估及鉴定工作。

为了加强和规范艺术品征集、收藏工作，提高艺术品收藏质量，最大程度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严格执行《烟台美术博物馆艺术品征集收藏及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2. 实施项目达到的目标和意义

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公众审美素养，增强文化自信为宗旨，不断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3. 项目立项依据

加强美术馆建设、引导和活化馆藏，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让更多公众分享美术发展的成果，为国家、为民众积累公共文化财富，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更好体现美术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

（二）项目预算

2022年度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预算33万元，为市级财政拨款。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主要用于以烟台籍艺术家的个案研究系列、烟台人文风情优秀美术作品系列、胶东传统民间艺术作品系列、近现代名人墨迹系列、国内外当代艺术领域系列为方向的收藏。

（四）项目组织及管理

1. 项目预算单位和具体财政资金使用单位及其主要职责。

项目主管部门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项目预算单位为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具体预算资金使用单位为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资金拨付单位为烟台市财政局。

2.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项目主管部门

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预算单位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资金拨付单位

烟台市财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3. 项目具体实施流程和资金拨付流程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申报项目预算，上报主管部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审核，最终经烟台市财政局审核批复、下达指标并拨付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更好的体现美术馆的公共文化服务职能。

（二）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严格按照《烟台美术博物馆艺术品征集收藏及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科学合理使用财政拨款资金，高质量的保证年度收藏任务的完成，给市民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文化服务。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资金（33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1家事业单位，1个项目；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表1：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资金预算、实际支出明细表

预算单位：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项目名称：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

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

金额：元

项目内容	项目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
胶东名家系列	100,000.00	-
仙境风光系列	100,000.00	70,000.00
名家名作系列	130,000.00	112,500.00
间接费用	-	147,500.00
合计	330,000.00	330,000.00

本次绩效评价是由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

（三）评价依据

1.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烟政办字〔2019〕42号）

《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烟财绩〔2022〕5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2.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3. 其他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提供的申请依据表、绩效年度目标申报表；

与支持烟台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经费项目收入、支出相关的财务账本及凭证资料；

其他与项目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主要为：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单位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为确保绩效考核顺利实施，根据项目性质，综合选定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评价方法。通过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进行综合评价分析，最终得出评价结论。

(1) 定量分析法

以客观数据为基础，采用效率、比例等统计工具对绩效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并展开目标与效果、成本与收益的比较分析的方法，采用相关分析等工具进行影响绩效的因素分析。

(2) 因素分析法

对定性指标和不存在标准值的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

为全面了解项目的实施效果，本次评价对相关群众进行问卷调查。通过分析收集的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根据得分结果划分四个评价级次，其中总分为90-100分（含90分）项目为“优秀”；80-90分（含80分）为“良好”；60-80（含60分）分为“一般”；低于60分为“较差”。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依据及本项目的性质，参照相关绩效考核要求，在与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多次沟通后，共同确定了本次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分四级，设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1个，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25个，并根据不同指标的重要程度赋予不同的分值。各分值分级累加之和即为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9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必要性	2	对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等进行评价	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得1分；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申报依据等资料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2	对项目立项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等进行评价	项目立项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申报依据等资料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分)	绩效目标依据的政策相符性	1	对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进行评价	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项目申报依据等资料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	1	对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是否紧密相关进行评价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紧密相关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项目申报依据、单位职能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政策分析
		绩效指标明确性 (5分)	绩效目标细化和量化程度	5	对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或年度目标）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进行评价	绩效指标细化、清晰，得1分；较细化、较清晰，得0.5分；不够细化、清晰，不得分。绩效指标值量化、可衡量，得4分；较量化、可衡量，得2分；不够量化、不可衡量，不得分	2	项目申报依据等资料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资金投入 (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预算内容合理性	1	考察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有1处不匹配扣0.5分；扣至0分为止。	1	相关文件、项目申报依据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预算资金额度合理性	1	考察预算资金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标准编制	预算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得1分；不充分或没按标准编制酌情扣分。	1	相关文件、项目申报依据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资金分配合理性 (6分)	资金分配依据的合理性	3	考察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的，得3分；不充分的酌情扣分。	1	相关文件、项目申报依据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资金分配结果的合理性	3	考察资金分配结果是否符合资金分配的范围和标准，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的，得3分；分配结果合理性欠缺的视情况酌情打分。	1	相关文件、项目预算申报书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案卷研究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9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预算执行率	3	预算执行率 (%) = (实际支出资金 / 预算资金) * 100%	执行率95%以上, 得3分; 执行率85%-95%, 得2分; 执行率75%-85%, 得1分; 执行率75%以下不得分;	3	项目资金凭证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复印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财务核算的规范性	3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财务核算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要求	财务核算规范的3分; 每发现一例核算不规范的, 扣0.5分, 扣至0分为止。	3	相关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收付款凭证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	3	是否符合规定的用途; 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虚列(套取)扣1-2分; 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 超标准开支扣1-2分。	3	账本、凭证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组织实施 (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	评价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得1.5分;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得1.5分; 未制定或没有相应的制度不得分。	3	相关管理制度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询问、复印
		制度执行有效性 (3分)	管理制度的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得3分; 执行得比较好, 得2分; 一般, 得1分; 其他不得分。	3	相关管理制度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询问、复印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16分)	购藏作品数量 (16分)	购藏作品数量	16	购藏作品数量	达到5件及以上得16分; 4件得8分; 3件得6分; 2件得4分; 1件得1分; 购藏作品数量为0不得分。	16	账本、凭证、 缴费单据等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产出质量 (8分)		品相 (4分)	品相的完好程度	4	品相的完好程度	品相完好, 得4分; 品相稍有欠缺, 得2分; 品相差不得分。	4	单位提供资料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种类 (4分)	种类的多样化	4	种类的多样化	种类多样化程度高, 得4分; 种类多样化程度较高得2分; 其他不得分。	4	单位提供资料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产出时效 (8分)		守时 (8分)	12月底之前完成收藏	8	12月底之前完成收藏	12月底前完成, 得8分, 否则不得分。	8	单位提供资料 缴纳单据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复印
产出成本 (8分)		预算控制率 (8分)	不超年初预算	8	年度支出不超预算	年度支出不超预算, 得8分, 每超5%扣2分, 扣至0分为止。	8	账本、凭证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复印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效益指标 (26分)	社会效益 (16分)	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 (4分)	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	4	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发挥作用	为留存珍贵美术记忆发挥作用，得4分；较少发挥作用，得2分；其他不得分。	4	单位提供资料等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 (4分)	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	4	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	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得4分；较少提供个案，得2分；其他不得分。	4	单位提供资料等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为社会美育普及发挥引领作用 (4分)	为社会美育普及发挥引领作用	4	为社会美育普及发挥引领作用	为社会美育普及发挥引领作用，得4分；较少发挥作用，得2分；其他不得分。	4	单位提供资料等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为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 (4分)	为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	4	为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发挥作用	为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发挥作用，得4分；较少发挥作用，得2分；其他不得分。	4	单位提供资料等	烟台美术博物馆 (烟台画院)	现场核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分)	观众满意度 (5分)	观众满意度 $\geq 95\%$	5	观众满意程度及观众对藏品收藏业务投诉情况	满意度 $\geq 95\%$ ，得5分；满意度未达标，每次投诉事实属实扣0.5分，扣至0分为止。	5	问卷调查	服务对象	问卷调查
		主管部门满意度 (5分)	主管部门满意度 $\geq 95\%$	5	主管部门满意程度及主管部门对藏品收藏业务投诉情况	满意度 $\geq 95\%$ ，得5分；满意度未达标，每次投诉事实属实扣0.5分，扣至0分为止。	5	问卷调查	主管部门工作人员	问卷调查
总分				100			93			

（六）评价人员组成

1. 项目总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对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负责，指导监督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遵守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负责项目报告的审核签发。

2. 项目组长

项目组长工作包括：在对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评价方案、完善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进行综合评价以及提出意见和建议，与业务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以及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评价实施工作。

3. 项目组成员

项目组成员工作包括：按照项目的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书面资料进行审核、现场核查访问抽取资料、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绩效进行初评并汇报项目组长、出具小组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组成员表

业务分工	工作人员姓名	职称或职业资格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年限
总负责人	刘继学	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30
组长	徐爱丽	注册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26
组员	刘佩芳	中级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7
组员	赵倩	中级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6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证本次项目顺利实施，我公司成立评价工作小组，拟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了解、收集项目的相关基础信息资

料，包括项目资金政策文件、项目申报依据、相关账簿凭证、专项资金的总体效益指标和阶段性效益指标等；设计资料清单；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评价工作小组根据现场调查，补充和核实相关信息。

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报告等五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

我方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并报委托方审核。审核通过后，在评价过程中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调研、了解情况

根据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的委托，与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进行接洽，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预算单位的机构职能、项目的内容、相关文件依据、绩效目标设定、部门绩效评价情况，查阅预算单位项目业务档案，通过互联网查询政策法规、绩效评价的要求等内容。

（3）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前期调查了解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分两个阶段分别制定初步工作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具体实施方案是对初步工作方案的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

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人员配置、时间安排、工作纪律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我们对原来制定的评价指标进行分析研究，并结合前期调研，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特点，就评价指标体系的合理性、可行性向委托方提出进一步完善的意见建议。

（4）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及资料清单

我们根据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实施方案，列明项目单位需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单位配合的事项，保证相关工作按照流程进行实施。

2. 非现场评价阶段

对预算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的档案材料进行案卷研究评价。

（1）根据单位提供的项目立项资料、项目实施基本情况等资料，对项目立项充分性、规范性和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等进行评价。

（2）根据单位提供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研究分析，核实相关制度制定的有效性。

（3）根据各项宣传资料，查询各大门户网站，收集相关报道情况，作为评价项目实施社会效益的参考依据。

3. 现场评价阶段

（1）与项目预算单位及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相关部门负责人联系并就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了了解；

(2) 联系财政资金使用单位财务部门，就专项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查看相关财务账本及凭证，查看资金拨付是否及时到位，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现场检查财务工作是否按照相关管理规范执行。

(3) 自行设计的满意度调查问卷表，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满意度调查。

4. 综合分析阶段

(1) 填制底稿

评价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对评价中获得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将整理分析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扣分的因素等分别编制“绩效评价工作底稿”提交评价组负责人。

(2) 评价打分并汇总

以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分别进行评价打分，并汇总各项指标得分情况。

(3) 总结评价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按性质进行归类汇总，列出问题清单，并对出现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找出问题产生的根源，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供委托方和项目相关部门及时改进。

5. 评价报告撰写阶段

(1)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底稿，汇总以上得到的各项相关资料同时结合现场及非现场评价情况及结果分析，进行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撰写。

(2) 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经单位三级复核提出修改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完善。

(3) 将修改完善的报告提交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审阅，听取其对报告的意见和要求，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报告，最后定稿后按期交付委托单位。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项目立项必要性和规范性方面

藏品是美术馆的生命之源，立馆之本。艺术品征集和收藏是其重要职责。

为了加强和规范艺术品征集、收藏工作，提高艺术品收藏质量，最大程度发挥财政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严格执行《烟台美术博物馆艺术品征集收藏及经费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紧密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3.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或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设定的效益指标不够量化、可衡量性。

4. 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

项目申报依据中申报的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资金分配合理性稍有欠缺。

5. 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方面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制定了《烟台美术博物馆预算管理制度》、《烟台美术博物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烟台美术博物馆重大支出管理办法》、《烟台美术博物馆财务报销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6. 项目实施效益方面

截至评价基准日，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社会美育普及、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得到外界一致好评，其中观众满意度高达99.14%。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方面

我们查看了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收藏经费项目相关的财务收支账本及凭证等资料，经审核，截至评价基准日，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已收到烟台市财政局拨付的发展资金3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预算执行率100.00%；资金使用合规。

2. 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度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顺利的完成藏品收藏任务，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让更多公众分享美术发展的成果，为国家、为民众积累公共文化财富，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经综合评价支持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收藏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3分，为优秀等级。

主要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打分评价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决策方面

项目决策指标满分19分，得分12分，得分率63.16%，主要评价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

（1）项目立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项目立项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2分，得分2分）

支持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收藏经费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②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2分，得分2分）

支持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收藏经费项目立项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绩效目标指标满分7分，得分4分：

绩效目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2分，得分2分）

项目绩效目标制定合理，与部门职责紧密相关，对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5分，得分2分）

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或年度目标）设置了细化的绩效指标，有个别定性目标不能量化、可衡量性差。

（3）资金投入指标满分8分，得分4分：

资金投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2分，得分2分）

项目申报依据中申报的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依据充分。

②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6分，得分2分）

项目资金分配依据欠充分，资金分配结果未完全符合资金分配范围和标准，分配结果合理性欠缺。

2. 项目过程方面

项目过程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得分率100.00%，主要评价了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

（1）资金管理指标满分9分，得分9分：

资金管理指标主要从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预算执行率（满分3分，得分3分）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2022年实际收到财政拨付资金33万元，2022年实际支出3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00%。

②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6分，得分6分）

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规范，严格按照预算指标文件的规定使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2）组织实施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组织实施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3分，得分3分）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制定了《烟台美术博物馆预算管理制度》、《烟台美术博物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烟台美术博物馆重大支出管理办法》、《烟台美术博物馆财务报销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3分，得分3分）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3. 项目产出方面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100.00%，主要评价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

（1）产出数量指标满分16分，得分16分：

产出数量主要从购藏作品数量方面进行评价。

2022年度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购藏作品数量为217件。其中：国画6件、民间艺术208件，综合材料3件。

(2) 产出质量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产出质量指标主要从收藏品品相的完好程度、收藏品种类的多样化两方面进行评价。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收藏的藏品品相完好、种类多样化。

(3) 产出时效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产出时效指标主要按项目守时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于12月底之前完成收藏。

(4) 产出成本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产出成本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率进行评价。

2022年预算资金为33万，实际收到预算拨款33万元，实际支出33万元。

4. 项目效益方面

项目效益指标满分26分，得分26分，得分率100.00%，主要评价了社会效益、满意度指标两大方面。

(1)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16分，得分16分：

社会效益指标主要从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社会美育普及、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发挥作用及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藏品收藏项目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社会美育普及、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

(2) 满意度方面满分10分，得分10分：

满意度指标主要从观众满意度和主管部门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对观众和主管部门进行了抽样问卷调查，观众和主管部门对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给出了较高评价，其中：观众满意度达到99.14%，主管部门满意度达到95.38%。

五、项目主要绩效

2022年度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顺利的完成藏品收藏任务，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让更多公众分享美术发展的成果，为国家、为民众积累公共文化财富，提升美术馆公共教育和地域美术研究水平。

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社会美育普及、弘扬传统文化筑牢传承根基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并为地域美术形态提供个案。

观众和主管部门对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给出了较高评价，其中：观众满意度达到99.14%，主管部门满意度达到95.38%。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美术博物馆-藏品收藏工作正常运转，项目设立至实施过程中存在问题：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个别绩效目标不可量化。例如：确定社会效益指标为城市留存珍贵美术记忆的指标值为显著。

资金投入方面：

(1) 资金分配依据的合理性稍有欠缺，预算资金额度测算时只含美术作品收藏直接费用，未包含间接费用。项目实际支出中间接费用发生额14.75万元。

(2) 资金分配结果的合理性欠缺，胶东名家系列藏品收藏实际支出为0元，其预算支出为10万元。项目实际支出中间接费用发生额14.75万元。其预算支出为0元。

七、意见建议

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应完善绩效目标的制定，确保绩效目标可量化；完善预算编制科学性及其资金分配合理性；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应加强内部管理，充分发挥烟台美术博物馆（烟台画院）的优势，丰富馆藏内容，提升藏品艺术水准，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公众审美素养，增强文化自信为宗旨，不断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 附件：
1.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问题清单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烟台

二〇二三年七月十七日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烟新绩字【2023】002号

委托方：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

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烟台市文化馆

预算部门：烟台市文化馆

第三方机构：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6月

目 录

摘 要.....	1
一、 项目概述.....	1
(一) 项目立项.....	1
(二) 项目预算.....	2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
(四) 项目组织及管理.....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一) 项目绩效总目标.....	2
(二)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2
三、 评价基本情况.....	3
(一) 工作人员.....	3
(二) 评价思路.....	3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5
(四) 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5
(五) 评价过程.....	6
四、 评价结论情况.....	7
(一) 评价综合得分及等次.....	7
(二) 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	7
五、 意见建议.....	8
正文部分.....	9
一、 项目基本情况.....	9
(一) 项目立项.....	9

(二) 项目预算	10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0
(四) 项目组织管理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1
(一) 项目绩效总目标	11
(二)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11
三、评价基本情况	12
(一) 评价目的	12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2
(三) 评价依据	13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4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5
(六) 评价人员组成	20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4
(一)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4
(二)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5
(三) 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26
五、项目主要绩效	30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30
七、意见建议	31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立项

1. 项目立项背景

为满足老百姓日益增长的对文化精神生活的需求，引进高质量的文化演出，烟台市文化馆对烟台大剧院运营管理采取“政府补贴、目标管理、委托经营、自负盈亏”的模式，通过政府采购方式选定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为委托运营合作方，政府采购合同第7.2.7条约定烟台大剧院的设备大修项目、新增设备项目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可以提交书面申请，由烟台市文化馆申报经费预算。

烟台大剧院自2009年9月开业以来，因多年大体量、高水准、常态化的演出承接，设备设施出现不同程度老化和损耗，为满足大剧院的日常演出需求，烟台市文化馆申请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

2. 项目立项目的

通过大修，各类设施，特别是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重要设备的系统问题、局部故障一一得到解决；通过购买一系列新的演出设备，使舞美效果、音响效果等有很大提升，演出效果大大改善；

通过更换部分对客服务设施，使剧院硬件服务设施焕然一新；通过更换行政办公设施及后勤保障设施，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观众观演的安全保障。

（二）项目预算

2022年度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预算1449.84万元，为市级财政拨款。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主要用于烟台大剧院舞台设备、后勤安保监控设备、餐厅设备等采购及维修更换以及观众服务、观众厅座椅、演员化妆间区域、中央空调、配电等设备维修、更换。

（四）项目组织及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项目预算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为烟台市文化馆，资金拨付单位为烟台市财政局。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大修和购买一系列新的演出设备，解决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重要设备的系统问题，使舞美效果、音响效果有很大提升，改善演出效果；通过更换部分对客服务设施和行政办公设施及后勤保障设施，使剧院硬件服务设施焕然一新，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观众观演的安全保障。

（二）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通过大修和购买一系列新的演出设备，解决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重要设备的系统问题，使舞美效果、音响效果有很大提升，改善演出效果；通过更换部分对客服务设施和行政办公设施及后勤保障设施，使剧院硬件服务设施焕然一新，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观众观演的安全保障。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工作人员

按照编制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我事务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项目总负责人对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负责，指导监督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遵守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负责项目报告的审核签发。项目组长在对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评价方案、完善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进行综合评价以及提出意见和建议，与业务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以及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评价实施工作。项目组成员按照项目的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书面资料进行审核、现场核查访问抽取资料、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绩效进行初评并汇报项目组长、出具小组绩效评价结论。

（二）评价思路

1. 评价目的和依据

（1）评价目的

通过对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2）评价依据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烟政办字〔2019〕42号）

《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烟财绩〔2022〕5号）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2. 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1449.84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1个市直部门，1个项目；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依据及本项目的性质，参照相关绩效考核要求，在与烟台市文化馆多次沟通后，共同确定了本次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分四级，设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18个，四级指标22个，并根据不同指标的重要程度赋予不同的分值。各分值分级累加之和即为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

绩效评价指标评价体系详见附件2。

（四）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1. 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

2.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共性与个性相结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评价原则，对收集的相关基础资料进行归集、整理；对项目实施程序、结果进行分析、对比。在此基础上，运用定量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等方法，系统、科学的反映评价项目综合绩效情况。

（五）评价过程

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具体为：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我方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选取人员组成了绩效评价小组。

（2）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在与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基础上，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拟定评价实施方案。在前期调查了解基本情况的基础上，按照有关规定拟订评价实施方案。

2. 组织实施阶段

（1）按照经审定的评价方案，具体组织绩效评价实施工作，并在评价过程中针对评价内容和重点收集评价证据，完成工作底稿。

（2）资料收集与核查。对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同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的数据资料，与项目资金使用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和分析，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3. 分析评价阶段

(1) 评价实施结束后，评价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对评价中获得的材料进行整理，对评价中总结归纳的成绩、发现的问题、扣分的因素等分别编制“绩效评价工作底稿”提交评价组负责人。

(2) 以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各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的问题，进行相关原因分析。

四、评价结论情况

(一) 评价综合得分及等次

经综合评价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0分（绩效评价评分表见附件2），为优秀等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指标类别	标准分	评价得分	扣分	得分率
1	项目决策	15	14	1	93.33%
2	项目过程	15	10	5	66.67%
3	项目产出	40	40	0	100%
4	项目效益	30	26	4	86.67%
	合计	100	90	10	90%

(二) 取得的成效及存在的问题

1. 取得的成效

2022年烟台市文化馆完成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项目16项，通过大修提高了资产的使用寿命，使剧院声场、光效及舞台机械运行均达到最佳应用状态，演出质量有所改善。烟台大剧院2022年度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未发生任何因设备故障而影响演出的情况，确保了剧院及观众观演安全，观众满意度为99.41%。

2. 存在的问题

项目设定的效益指标不够量化、可衡量性。年初项目预算资金1449.84万元，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078.85万元，预算执行率74.41%，执行率较低。当年完成采购后，演出质量改善不是很显著。

五、意见建议

（一）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应通过清晰、明确、量化、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以便于评价。

（二）编制项目预算合理测算资金额度，提高预算科学性、合理性。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1. 立项环境和条件

为满足老百姓日益增长的对文化精神生活的需求，引进高质量的文化演出，烟台市文化馆对烟台大剧院运营管理采取“政府补贴、目标管理、委托经营、自负盈亏”的模式，通过政府采购方式选定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为委托运营合作方，政府采购合同第7.2.7条约定烟台大剧院的设备大修项目、新增设备项目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可以提交书面申请，由烟台市文化馆申报经费预算。

烟台大剧院自2009年9月开业以来，因多年大体量、高水准、常态化的演出承接，设备设施出现不同程度老化和损耗，其中舞台专业设备、对客服务设施因频繁使用，老化与损耗情况尤为严重。近年来，随着舞台科技的高速发展，部分舞台专业设备因更新换代面临配件停产问题，部分舞美设施在演出效果呈现方面已明显落后于行业水平。为切实增强演出技术保障，确保专业设备安全运行，有效延长资产使用寿命，为观众营造优质观演环境，为满足大剧院的日常演出需求，烟台市文化馆申请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

2. 实施项目达到的目标和意义

通过大修，各类设施，特别是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重要设备的系统问题、局部故障一一得到解决；通过购买一系列新的演出设备，使舞美效果、音响效果等有很大提升，演出效果大大改善；通过更换部分对客服务设施，使剧院硬件服务设施焕然一新；通过更换行政办公设施及后勤保障设施，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观众观演的安全保障。

3. 项目立项依据

2021年12月烟台市文化馆与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第7.2.7条约定烟台大剧院的设备大修项目、新增设备项目北京保利剧院管理有限公司可以提交书面申请，由烟台市文化馆申报经费预算。

（二）项目预算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预算1449.84万元，为市级财政拨款。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主要用于烟台大剧院舞台设备、后勤安保监控设备、餐厅设备等采购及维修更换以及观众服务、观众厅座椅、演员化妆间区域、中央空调、配电等设备维修、更换。

（四）项目组织管理

1. 项目预算部门和具体财政资金使用单位及其主要职责。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的项目预算部门和具体财政资金使用单位为烟台市文化馆，其主要职责为：负责审定维修维保项目申请，将项目费用报请烟台市财政局审核、拨付。

2.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



3. 项目具体实施流程和资金拨付流程

烟台市文化馆申报项目预算，烟台市财政局审核批复、下达指标，烟台市文化馆依据政府采购合同的要素信息申请支付资金。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 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大修和购买一系列新的演出设备，解决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重要设备的系统问题，使舞美效果、音响效果有很大提升，改善演出效果；通过更换部分对客服务设施和行政办公设施及后

勤保障设施，使剧院硬件服务设施焕然一新，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观众观演的安全保障。

（二）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通过大修和购买一系列新的演出设备，解决舞台机械、灯光、音响等重要设备的系统问题，使舞美效果、音响效果有很大提升，改善演出效果；通过更换部分对客服务设施和行政办公设施及后勤保障设施，使剧院硬件服务设施焕然一新，提高工作效率，加强观众观演的安全保障。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总结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发现问题，提出改进该项目立项投入、组织实施、运行管理的具体建议，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预算资金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评价对象为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1449.84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包括1个市直部门，1个项目；评价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

表1：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资金预算和支出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部门	项目名称	财政资金使用单位	项目内容	项目资金金额	计划支出	实际支出
合 计					1449.84	1449.84	1078.85
市直单位小计					1449.84	1449.84	1078.85
1	烟台市文化馆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	烟台市文化馆	演出保障设备设施	1137.50	1137.50	832.14
				对客服务设备设施	223.00	223.00	191.01
				后勤保障设备	89.34	89.34	55.70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预算部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由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

（三）评价依据

1.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烟政办字〔2019〕42号）

《中共烟台市委 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烟发〔2020〕8号）

《烟台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烟财绩〔2021〕1号）

《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烟台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烟财绩〔2020〕3号）

《烟台市市级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暂行办法》(烟财绩〔2022〕5号)

2. 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关于印发〈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的通知》(会协〔2016〕10号)

3. 其他

文化馆提供的绩效自评表;

项目收入、支出相关的明细账及凭证资料;

其他与项目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主要为: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 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 评价方法:

为确保绩效考核顺利实施,根据项目性质,综合选定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相结合的评价

方法通过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进行综合评价分析，最终得出评价结论。

（1）定量分析法

以客观数据为基础，采用效率、比例等统计工具对绩效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并展开目标与效果、成本与收益的比较分析的方法，采用相关分析等工具进行影响绩效的因素分析。

（2）因素分析法

对定性指标和不存在标准值的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

为全面了解项目的实施效果，本次评价对相关群众进行问卷调查。通过分析收集的调查问卷，从侧面反映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根据得分结果划分四个评价级次，其中总分为90-100分（含90分）项目为“优秀”；80-90分（含80分）为“良好”；60-80（含60分）分为“一般”；低于60分为“较差”。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依据及本项目的性质，参照相关绩效考核要求，在与烟台市文化馆多次沟通后，共同确定了本次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置分四级，设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2个，三级指标18个，四级指标22个，并根据不同指标的重要程度赋予不同的分值。各分值分级累加之和即为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得分。具体如下：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4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2分)	项目立项必要性	2	对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等进行评价	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得1分;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委托经营管理采购合同、项目申报书等资料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立项程序规范性 (2分)	项目立项程序合规性	2	对项目立项是否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等进行评价	项目立项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1分;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评审报告、事前绩效评估报告、项目申报书等资料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绩效目标依据的政策相符性	1.5	对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进行评价	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得2分,否则不得分。	1.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	1.5	对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是否紧密相关进行评价	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紧密相关得2分,否则不得分	1.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政策分析
		绩效指标明确性 (4分)	绩效目标细化和量化程度	4	对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或年度目标)是否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进行评价	绩效指标细化、清晰,得1.5分;较细化、较清晰,得1分;不够细化、清晰,不得分。绩效指标值量化、可衡量,得1.5分;较量化、可衡量,得1分;不够量化、不可衡量,不得分	3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资金投入 (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分)	预算内容合理性	1	考察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得1分;有1处不匹配扣0.5分;扣至0分为止。	1	项目申报书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预算资金额度合理性	1	考察预算资金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标准编制	预算测算依据充分、按标准编制得1分;不充分或没按标准编制酌情扣分	1	项目申报书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资金分配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依据的合理性	1	考察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的得1分;不充分的酌情扣分	1	项目申报书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资金分配结果的合理性	1	考察资金分配结果是否符合资金分配的范围和标准,分配结果是否合理	资金分配合理的,得1分;分配结果合理性欠缺的视情况酌情打分	1	项目预算申报书	烟台市文化馆	案卷研究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9分)	预算执行率(5分)	预算执行率	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100%	执行率95%以上,得5分;执行率85%-95%,得3分;执行率75%-85%,得1分;执行率75%以下不得分;	0	项目资金凭证	烟台市文化馆	现场核查、复印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财务核算的规范性	2	考察项目资金使用单位财务核算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要求	财务核算规范的3分;每发现一例核算不规范的,扣0.5分,扣至0分为止。	2	相关管理制度、项目资金收付款凭证	烟台市文化馆	现场核查
			项目资金使用合规性	2	是否符合合同规定的用途;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	虚列(套取)扣1-2分,支出依据不合规扣1分,超标准开支扣1-2分。	2	账本、凭证	烟台市文化馆	现场核查
		组织实施(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3	评价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合法、合规、完整	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1.5分,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5分;未制定或没有相应的制度不得分	3	相关管理制度	烟台市文化馆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管理制度的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得3分,执行得比较好得2分,一般得1分,其他不得分	3	相关管理制度	烟台市文化馆	询问、复印
	产出指标(40分)	产出数量(10分)	综合维修项目数量(10分)	综合维修项目16项	10	年度完成维修项目16项	年度维修项目不少于16项,得10分;每少1项扣1分,扣至0分为止。	10	维修项目统计	烟台市文化馆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合格率(5分)	质量合格率≥95%	5	采购设备质量合格率≥95%	采购设备质量合格率≥95%,得5分,每低5%,扣1分,扣至0分为止。	5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烟台市文化馆	复印
		验收通过率(5分)	验收通过率≥95%	5	各维修维护项目验收通过率≥95%	各维修维护项目验收通过率≥95%,得5分;每低5%,扣1分,扣至0分为止。	5	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烟台市文化馆	现场核查
产出时效(10分)		采购完成及时率(10分)	10月之前完成采购	10	10月之前完成采购	10月之前完成采购得10分;推迟1个月减2分,扣至0分为止。	10	采购情况	烟台市文化馆	复印
产出成本(10分)		预算控制率(10分)	不超年初预算	10	年度支出不超预算	年度支出不超预算,得10分;每超5%扣2分,扣至0分为止。	10	账本、凭证	烟台市文化馆	复印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 (10分)	提供高质量演出 (10分)	演出质量有明显改善	10	演出质量有明显改善	演出质量有明显改善, 得10分; 改善不显著, 得6分, 改善较少, 得3分; 没有改善, 得0分。	6	工作总结	烟台大剧院	现场核查
	可持续影响 (10分)	确保演出良好平稳进行 (10分)	演出良好平稳进行	10	演出良好平稳进行	演出良好平稳进行, 得10分; 较平稳进行, 得5分, 否则不得分	10	工作总结	烟台大剧院	现场核查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购票顾客、观众、演出团体满意度 (10分)	综合满意度 \geq 95%	10	购票顾客、观众、演出团体对大剧场运营的满意程度	综合满意度 \geq 95%, 得10分; 每低5%, 扣2分, 扣至0分为止。	10	问卷调查	服务对象	问卷调查
总分				100			90			

（六）评价人员组成

1. 项目总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对绩效评价业务总体质量负责，指导监督评价人员按照相关规定执行评价工作，遵守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负责项目报告的审核签发。

2. 项目组长

项目组长工作包括：在对本次绩效评价项目充分理解的基础上与项目负责人共同商议设计评价方案、完善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进行综合评价以及提出意见和建议，与业务委托方和被评价单位充分沟通，及时征求意见，以及带领项目组成员进行具体的评价实施工作。

3. 项目组成员

项目组成员工作包括：按照项目的方案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提交的书面资料进行审核、现场核查访问抽取资料、对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绩效进行初评并汇报项目组长、出具小组绩效评价结论。

项目组成员表

业务分工	工作人员姓名	职称或职业资格	工作单位	从事专业年限
总负责人	刘继学	注册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30
组长	徐爱丽	注册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26
组员	胥爱华	中级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18
组员	滕明霞	初级会计师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3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为保证本次项目顺利实施，我公司成立评价工作小组，拟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了解、收集项目的相关基础信息资

料，包括项目资金政策文件、项目申报书、预算批复文件、相关账簿凭证、专项资金的总体效益指标和阶段性效益指标、自查自评资料等；设计资料清单；制定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评价工作小组根据现场调查，补充和核实相关信息。

评价工作包括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撰写报告等五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

（1）成立评价工作组

我方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等因素，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并报委托方审核。审核通过后，在评价过程中保持工作组成员的稳定。

（2）调研、了解情况

根据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的委托，与烟台市文化馆进行接洽，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预算部门的机构职能、项目的内容、相关文件依据、绩效目标设定、部门绩效评价情况，查阅预算部门项目业务档案，通过互联网查询政策法规、绩效评价的要求等内容。

（3）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前期调查了解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分两个阶段分别制定初步工作方案和具体实施方案。具体实施方案是对初步工作方案的进一步细化。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

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人员配置、时间安排、工作纪律等内容。

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实施方案的核心。我们对原来制定的评价指标进行分析研究，并结合前期调研，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和项目特点，就评价指标体系的合理性、可行性向委托方提出进一步完善的意见建议。

（4）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及资料清单

我们根据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体系和实施方案，列明项目单位需提交的资料清单，并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单位配合的事项，保证相关工作按照流程进行实施。

2. 非现场评价阶段

对预算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的档案材料进行案卷研究评价。

（1）根据单位提供的项目立项资料、绩效目标文件、项目实施基本情况等资料，对项目立项充分性、规范性和绩效目标合理性、明确性等进行评价。

（2）根据单位提供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研究分析，核实相关制度制定的有效性。

（3）根据单位提供的绩效自评表、烟台大剧院的工作总结，查询各大门户网站，收集相关报道情况，作为评价项目实施社会效益的参考依据。

3. 现场评价阶段

(1) 与项目预算单位及财政资金使用单位相关部门负责人联系并就项目相关管理制度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了了解；

(2) 联系财政资金使用单位财务部门，就专项资金的拨付与使用查看相关财务账本及凭证，查看资金拨付是否及时到位，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现场检查财务工作是否按照相关管理规范执行。

(3) 利用烟台大剧院顾客满意度调查表统计分析，对项目实施效果进行满意度调查。

4. 综合分析阶段

(1) 填制底稿

评价组成员按照各自分工对评价中获得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将整理分析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扣分的因素等分别编制“绩效评价工作底稿”提交评价组负责人。

(2) 评价打分并汇总

以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工作底稿、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方面分别进行评价打分，并汇总各项指标得分情况。

(3) 总结评价

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按性质进行归类汇总，列出问题清单，并对出现的问题进行原因分析，找出问题产

生的根源，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供委托方和项目相关部门及时改进。

5. 评价报告撰写阶段

(1)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底稿，汇总以上得到的各项相关资料同时结合现场及非现场评价情况及结果分析，进行绩效评价报告初稿的撰写。

(2) 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经单位三级复核提出修改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完善。

(3) 将修改完善的报告提交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审阅，听取其对报告的意见和要求，进一步完善绩效评价报告，最后定稿后按期交付委托单位。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项目立项必要性和规范性方面

烟台大剧院自2009年9月开业以来，因多年大体量、高水准、常态化的演出承接，设备设施出现不同程度老化和损耗，为满足大剧院的日常演出需求，需要对相关设备维修维保。

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项目按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紧密相关，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业绩水平。

3.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

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或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设定的效益指标的不够量化、可衡量性。

4. 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

申报的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资金按明细清单申报，资金分配合理。

5. 管理制度健全性和有效性方面

烟台市文化馆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6. 项目实施效益方面

2022年烟台市文化馆完成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项目16项，通过大修提高了资产的使用寿命，使剧院声场、光效及舞台机械运行均达到最佳应用状态，演出质量有所改善。烟台大剧院2022年度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未发生任何因设备故障而影响演出的情况，确保了剧院及观众观演安全，观众满意度为99.41%。

（二）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方面

我们查看了烟台市文化馆与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相关的财务收支账本及凭证等资料，经审核，截至评价基准日，烟台市文化馆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078.85万元，预算执行率74.41%。对项目资金进行了专项资金管理使用。

2. 项目完成情况

2022年烟台市文化馆通过政府采购完成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项目16项，通过大修提高了资产的使用寿命。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分析

经综合评价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评价得分90分，为优秀等级。

主要指标得分情况分析：

依据本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别从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打分评价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决策方面

项目决策指标满分15分，得分14分，得分率93.33%，主要评价了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

（1）项目立项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项目立项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2分，得分2分）

该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②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2分，得分2分）

该项目立项按规定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2) 绩效目标指标满分7分，得分6分：

绩效目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3分，得分3分）

项目绩效目标设定合理，与部门职责紧密相关。

②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4分，得分3分）

项目绩效目标（长期目标或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但是设定的效益指标的不够量化、可衡量性，扣1分。

(3) 资金投入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资金投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2分，得分2分）

申报的项目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预算资金按明细清单申报，编制合理。

②资金分配合理性（满分2分，得分2分）

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按照资金分配范围和标准执行。

2. 项目过程方面

项目过程指标满分15分，得分10分，得分率66.67%，主要评价了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

(1) 资金管理指标满分9分，得分4分：

资金管理指标主要从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预算执行率（满分5分，得分0分）

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专项经费项目预算资金1449.84万元，2022年实际支出1078.85万元，预算执行率74.41%，执行率较低，不得分。

②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4分，得分4分）

项目资金财务核算规范，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合同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

（2）组织实施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组织实施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①管理制度健全性（满分3分，得分3分）

烟台市文化馆制定了预算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健全，内容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

②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3分，得分3分）

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3. 项目产出方面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40分，得分40分，得分率100%，主要评价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

（1）产出数量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产出数量主要从综合维修项目数量进行评价。

2022年烟台市文化馆完成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项目16项，分别为：舞台机械系统性维保维修、舞台机械操控台幕布更换、舞台灯光设备维修维护、舞台灯具及灯光控制台更换、投影设备更换、音响设备维护维修、舞台音响设备更换、舞台监督及视屏发布设备更换、不间断电源更换、舞台木地板维修、观众服务设备维修、演员化妆间区域设备维修、中央空调设备维保维修、配电设备维保维修、安保设备更换、餐厅设备更换。

(2) 产出质量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产出质量指标主要从质量合格率和验收通过率两个方面进行评价。

项目经费采购的设备质量均合格，验收通过率100%。

(3) 产出时效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产出时效指标主要从采购完成及时率进行评价。

项目采购于2022年10月之前采购完成。

(4) 产出成本指标满分10分，得分10分：

产出成本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率进行评价。

项目年初预算1449.84万元，通过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金额1135.63万元，2022年实际支出1078.85万元，未超预算。

4. 项目效益方面

项目效益指标满分30分，得分26分，得分率86.67%，主要评价了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三大方面。

(1) 社会效益满分10分，得分6分：

通过大修提高了资产的使用寿命，使剧院声场、光效及舞台机械运行均达到最佳应用状态。烟台大剧院2022年度完成103场演出，其中院线演出48场，政府公益演出7场(30天)，社会经营演出48场；青春艺课堂5场、京剧夏令营艺术讲座1场；接待演出团体36个，其中国内团体35个，国外团体1个；共接待观众5万余人。当年完成采购后，演出质量改善不是很显著，扣4分。

(2) 可持续影响满分10分，得分10分：

烟台大剧院2022年度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未发生任何因设备故障而影响演出的情况，确保了剧院及观众观演安全。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满分10分，得分10分：

烟台大剧院对购票顾客、观众、演出团体进行了满意度问卷调查，他们对大剧院服务给出了较高评价，满意度达到99.41%。

五、项目主要绩效

2022年烟台市文化馆完成烟台大剧院维修维保项目16项，通过大修提高了资产的使用寿命，使剧院声场、光效及舞台机械运行均达到最佳应用状态。烟台大剧院2022年度完成103场演出，其中院线演出48场，政府公益演出7场(30天)，社会经营演出48场；青春艺课堂5场、京剧夏令营艺术讲座1场；接待演出团体36个，其中国内团体35个，国外团体1个；共接待观众5万余人，演出质量有所改善。烟台大剧院2022年度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未发生任何因设备故障而影

响演出的情况，确保了剧院及观众观演安全，观众满意度为99.41%。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项目设定的效益指标不够量化、可衡量性。年初项目预算资金1449.84万元，实际支付项目资金1078.85万元，预算执行率74.41%，执行率较低。当年完成采购后，演出质量改善不是很显著。

七、意见建议

（一）对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应通过清晰、明确、量化、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以便于评价。

（二）编制项目预算合理测算资金额度，提高预算科学性、合理性。

附件：

1.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问题清单
4. 项目评价情况汇总表
5. 项目评价结果汇总表

烟台新和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烟台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日